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供应商名称</td><td colspan="8">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4">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 B 区 26 号楼 1104 室</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473000</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3">李宛</td><td>电话</td><td colspan="2">15938866366</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3">/</td><td>网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8">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李宛</td><td>技术职称</td><td>工程师</td><td>电话</td><td colspan="2">15938866366</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李可</td><td>技术职称</td><td>工程师</td><td>电话</td><td colspan="2">15518998188</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2019 年 11 月 6 日</td><td colspan="5">员工总人数：105 人</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3">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td><td rowspan="5">其中</td><td>项目经理</td><td colspan="2">15</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3">91411300MA47N2ER1H</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3">5100 万</td><td>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10</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3">南阳市卧龙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张衡路信用社</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23</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3">87221001200000729</td><td>技工</td><td colspan="2">55</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8">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人防工程防护设备安装；舞台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政服务；房屋拆迁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建筑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物业管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8">/</td></tr>
</table>

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7N2ER1H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宛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人防工程防护设备安装；舞台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政服务；房屋拆迁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建筑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物业管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仟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11月06日

住　　所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登记机关

2023 年 11月 0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 至 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47N2ER1H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豫）JZ安许证字[2020]004337

企　业　名　称：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李宛

单　位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经　济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　可　范　围：建筑施工

有　效　期：2026 年05 月13 日 至 2029 年05 月13 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6 年05 月1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11300MA47N2ER1H　法定代表人：李宛

注册资本：51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D341243320　有效期：至2028年11月07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发证机关：南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3 年12 月0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22409615

4、开户许可证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87221001200000729
开户银行：	南阳市卧龙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张衡路信用社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李宛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130007522102

卧龙联社张衡路信用社

2021 年 11 月 29 日

（二）财务状况
2025 年审计报告

扫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豫中环审字（2026）第 B173 号

河南中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ENAN ZHONGH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豫26RA1AXA85

审计报告

豫中环审字（2026）第B173号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一、对财务报表审计的报告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公司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是在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的背景下进行处理的，我们不对这些事项提供单独的意见。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4号——在审计报告中沟通关键审计事项》的规定，根据被审计单位和审计业务具体事实和情况，我们确定不存在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

管理层负责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

层计划清算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我们同时：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对这些风险有针对性地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基于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对是否存在与事项或情况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从而可能导致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对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包

括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进行沟通。

我们还就遵守关于独立性的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就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与治理层进行沟通。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当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不允许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其罕见的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产生的公众利益方面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对其他法律和监管要求的报告

本报告不适用其他法律和监管要求。

附件：1.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2. 2025 年度利润表

3. 2025 年度现金流量表

4. 2025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2025 年财务报表附注

河南中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郑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4 月 26 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 12 月 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680,761.64	678,829.50	短期借款	31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9,645,113.04	12,186,136.44
应收账款	4	25,860,174.54	25,619,166.98	预收账款	34	4,220,917.19	2,903,538.65
预付账款	5	8,110,606.84	14,225,166.95	应付职工薪酬	35	70,496.26	60,044.73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94,262.65	126,159.38
应收利息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8,298,847.08	10,151,698.35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309,969.02	640,403.21	其他应付款	39	1,368,998.36	10,293,407.00
其中：原材料	10			其他流动负债	40		
在产品	11			流动负债合计	41	15,399,787.50	25,569,286.20
库存商品	12	309,969.02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13			长期借款	42		
其他流动资产	14			长期应付款	43		
流动资产合计	15	43,260,359.12	51,315,264.99	递延收益	44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长期债券投资	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	-
长期股权投资	17			负债合计	47	15,399,787.50	25,569,286.20
固定资产原价	18						
减：累计折旧	19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	-				
在建工程	21						
工程物资	22	3,417,991.16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27,535,160.00	22,405,160.00
开发支出	26			资本公积	49		
长期待摊费用	27			盈余公积	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未分配利润	51	3,743,402.78	3,340,818.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3,417,991.16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31,278,562.78	25,745,978.79
资产总计	30	46,678,350.28	51,315,264.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46,678,350.28	51,315,264.99

公司负责人：李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天润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荣会

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1,663,591.21	35,197,377.19
减：营业成本	20,258,885.72	32,758,497.54
税金及附加	53,233.54	30,057.21
其中：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115.59	14,819.32
资源税		
土地增值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8,697.06	12,492.01
销售费用	-	
其中：商品维修费	-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	
管理费用	918,578.18	1,554,451.83
其中：开办费		
业务招待费		54,250.00
研究费用		
财务费用	768.07	811.53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867.45	30.80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2,125.70	853,559.08
加：营业外收入	14,671.44	10,094.34
其中：政府补助	-	10,094.34
减：营业外支出	20,648.80	23.06
其中：坏账损失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税收滞纳金	9,948.80	23.0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6,148.34	863,630.36
减：所得税费用	22,316.60	43,360.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3,831.74	820,269.61

公司负责人：李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润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荣令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265,804.85	25,929,238.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65,028.42	17,484,384.56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123,113.65	27,525,086.94
支付的职工薪酬	3,806,895.55	153,657.03
支付的税费	359,973.85	196,810.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68,918.08	26,449,004.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8,067.86	-10,910,936.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5,130,000.00	13,020,000.00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2,429,057.38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0,000.00	10,590,942.62
四、现金净增加额	1,932.14	-319,993.56
加：期初现金余额	678,829.50	998,823.06
五、期末现金余额	680,761.64	678,829.50

公司负责人：李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天润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荣令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南盛世祥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405,160.00								3,340,818.79	25,745,978.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1,247.75	-1,247.75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405,160.00							-	3,339,571.04	25,744,731.0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30,000.00							-	403,831.74	5,533,831.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3,831.74	403,831.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30,000.00									5,13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130,000.00									5,13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7,535,160.00							-	3,743,402.78	31,278,562.78

公司负责人：李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天润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荣会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南盛世祥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385,160.00								2,512,198.16	11,897,358.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8,351.02	8,351.02
二、本年年初余额	9,385,160.00				-			-	2,520,549.18	11,905,709.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20,000.00								820,269.61	13,840,269.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0,269.61	820,269.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20,000.00									13,02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020,000.00									13,02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405,160.00								3,340,818.79	25,745,978.79

公司负责人：李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天润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荣会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2019-11-06，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 B 区 26 号楼 1104 室，登记机关：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法定代表人：李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47N2ER1H，注册资本：51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建筑劳务分包；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人防工程防护设备安装；舞台工程施工；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金属门窗工程施工；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政服务；房屋拆迁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建筑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物业管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 2011 年 10 月 18 日颁布的《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执行财政部 2011 年 10 月颁布的《小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二）会计年度

采用公历制，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及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外币业务，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基准汇率折合为记账本位币，年末将外币账户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外币折合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分析计入当期损益或有关资产项目。

（六）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1、以支付现金取得的短期投资、应当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

2、在短期投资持有期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分期付息、一次还本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收入，应当计入投资收益。

3、出售短期投资，出售价款扣除其账面余额、相关税费后的净额，应当计入投资收益。

（八）坏账核算方法

1、坏账损失的确认：

（1）债务人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被撤销，或者被依法注销、吊销营业执照，其清算财产不足清偿的。

（2）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的。

（3）债务人逾期 3 年以上未清偿，且确凿证据证明已无力清偿债务的。

（4）与债务人达成债务重组协议或法院批准破产重整计划后，无法追偿的。

（5）因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收回的。

（6）其他情况导致无法收回的。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应收及预付款项的坏账损失应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

出。

（九）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将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或物料等，以及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存货的计价：本期增加的存货按实际成本入账，领用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领用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4、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十）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债券投资的确认标准和核算方法

（1）本公司长期债券投资的确认标准为准备长期（在 1 年以上）持有的债券投资。

（2）初始成本计量：应当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当单独确认为应收利息，不计入长期债券投资的成本。

（3）持有期间发生的应收利息应当确认为投资收益。

分期付息、一次还本的长期债券投资，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票面利率计算的应收未收利息收入应当确认为应收利息，不增加长期债券投资的账面余额；

一次还本付息的长期债券投资，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票面利率计算的应收未收利息收入应当增加长期债券投资的账面余额；

债券的折价或者溢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4）长期债券投资到期，小企业收回长期债券投资，应当冲减其账面余额。处置长期债券投资，处置价款扣除其账面余额、相关税费后的净额，应当计入投资收益。

（5）长期债券投资符合本附注（八）、1 所列条件之一的，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确认的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作为长期债券投资损失，应当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冲减长期债券投资账面余额。

2、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准备长期持有的权益性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成本进行计量：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实际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应当单独确认为应收股利，不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换出非货币性资产的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成本进行计量。

（3）持有期间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进行会计处理，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当按照应分得的金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扣除其成本、相关税费后的净额，应当计入投资收益。

（5）长期股权投资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确认的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损失，应当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

1）被投资单位依法宣告破产、关闭、解散、被撤销，或者被依法注销、吊销营业执照的；

2）被投资单位财务状况严重恶化，累计发生巨额亏损，已连续停止经营 3 年以上，且无重新恢复经营改组计划的；

3）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权，投资期限届满或者投资期限已超过 10 年，且被投资单位因连续 3 年经营亏损导致资不抵债的；

4）被投资单位财务状况严重恶化，累计发生巨额亏损，已完成清算或清算期超过 3 年以上的；

5）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一）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标准：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 1 年的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设备、器具、工具等。

2、固定资产的主要计价方法：

（1）购置的不需要经过建造过程即可使用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买价、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等作为入账价值。

（2）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由建造该项资产在竣工决算前发生的支出（含相关的借款费用）作为入账价值。

（3）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应当按照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入账价值。

（4）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应当按照租赁合同约定的付款总额和在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相关税费等作为入账价值。

（5）盘盈的固定资产，应当按照同类或者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扣除按照该项固定资产新旧程度估计的折旧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00	4.75-1.9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	9.50-4.7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12	5.00	11.88-7.92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31.67-9.50

4、固定资产的日常修理费，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固定资产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5、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应当计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但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和经营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建支出应当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十二）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由建造该项资产在竣工决算前发生的支出构成，包括建造固定资产所需的原材料费用、人工费、管理费、缴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等为建造固定资产所必需的，与固定资产的行程有直接关系的支出。在试运转过程中形成的产品、副产品或试车收入冲减在建工程成本。

（十三）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等。

2、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相关的其他支出（含相关的借款费用）；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评估价值和相关税费确定；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的成本，由符合资本化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含相关的借款费用）构成。

3、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摊销。预计使用年限按照不超过相关合同的规定的受益年限与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二者之中较短者确定。如果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 10 年。如果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时，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4、处置无形资产、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相关税费后净额，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1）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和其他长期待摊费用等；大修理支出达到取得固定资产时的计税基础 50%以上，修理后的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延长 2 年以上；

（2）长期待摊费用应当在其摊销期限内采用年限平均法进行摊销，根据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管理费用，冲减长期待摊费用；

（3）其他长期待摊费用，自支出发生月份的下月起分期摊销，摊销期不得低于 3 年。

（十五）应付职工薪酬的核算

1、应付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2、应付职工薪酬在确认为负债的同时，应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下列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

（2）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开发项目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固定资产成本或无形资产成本。

（3）其他职工薪酬（含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

应当在发出商品且收到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力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1）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提供劳务交易完成且收到款项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应当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既销售商品又提供劳务

（1）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应当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收入，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收入。

（2）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应当作为销售商品收入。

4、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可靠地计量时，按合同或协议规定确认为收入。

（十七）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

五、税 项

1.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1）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25%

（2）增值税：按照国家规定适用税率

（3）城市维护建设税：按照国家规定适用税率

（4）教育费附加：适用税率为 3%

（5）地方教育附加：适用税率为 2%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科目明细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577,645.33	425,332.06
银行存款	103,116.31	253,497.43
合 计	680,761.64	678,829.50

2. 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25, 860, 174. 54	25, 619, 166. 98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5, 860, 174. 54	25, 619, 166. 98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大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6, 740, 086. 54	26. 06%
新疆北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 653, 999. 00	18. 00%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 910, 184. 79	11. 25%
中电建第十一工程局（广东）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 355, 617. 23	5. 24%
河南中鸿志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 100, 000. 00	4. 25%
合 计	16, 759, 887. 56	64. 81%

3. 预付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8, 110, 606. 84	14, 225, 166. 95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8, 110, 606. 84	14, 225, 166. 95

预付账款期末大额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南阳市瑞鑫盛商贸有限公司	798, 506. 04	9. 85%
河南亚飞电缆实业有限公司	735, 251. 00	9. 07%
河南锦兴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548, 850. 00	6. 77%
河南科迈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540, 000. 00	6. 66%
宜昌得胜劳务有限公司	320, 000. 00	3. 95%
南阳市瑞光变压器有限公司	306, 000. 00	3. 77%
南阳市讯富建筑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302, 000. 00	3. 72%
南阳市君盛商贸有限公司	300, 000. 00	3. 70%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淅川县弘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95,000.00	3.64%
河南南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36,260.00	2.91%
合　计	4,381,867.04	54.03%

4.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8,298,847.08	10,151,698.35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8,298,847.08	10,151,698.35

其他应收款期末大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项目
新乡市承辉建材有限公司	3,948,035.72	47.57%	往来款
吴清建	1,523,485.00	18.36%	往来款
张吉魁	769,800.00	9.28%	往来款
保证金	755,584.13	9.10%	往来款
房敬占	488,950.52	5.89%	往来款
合　计	7,485,855.37	90.20%	

5. 存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账面余额
工程施工	640,403.21	22,196,613.69	22,837,016.90	
库存商品		309,969.02		309,969.02
合　计	640,403.21	22,506,582.71	22,837,016.90	309,969.02

6. 工程物资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账面余额
材料		7,620,061.72	4,202,070.56	3,417,991.16
合　计		7,620,061.72	4,202,070.56	3,417,991.16

7. 应付账款

科目明细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9,645,113.04	12,186,136.44
合　计	9,645,113.04	12,186,136.44

应付账款期末大额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河南普锐曼科技有限公司	1,441,955.03	14.95%
暂估	1,190,183.05	12.34%
南阳市宛军建材有限公司	1,051,883.32	10.91%
菏泽杜阳木业有限公司	868,000.00	9.00%
河南立业建设有限公司南阳第二分公司	450,000.00	4.67%
南阳市中晟建材有限公司	356,000.00	3.69%
河南宏泽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	300,000.00	3.11%
淅川县荣泰海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7,227.46	2.56%
淅川县悦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6,660.29	2.56%
河南恒信砼业有限公司	220,000.00	2.28%
合　计	6,371,909.15	66.06%

8. 预收账款

科目明细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账款	4,220,917.19	2,903,538.65
合　计	4,220,917.19	2,903,538.65

预收账款期末大额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桐柏县国库支付中心	2,000,000.00	47.38%
中铁一局集团厦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60,000.00	20.37%
南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36,900.00	12.72%
中国人民解放军 94498 部队	406,825.82	9.64%
南阳万豪置业有限公司	106,039.00	2.51%
合　计	3,909,764.82	92.63%

9. 应付职工薪酬

科目明细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职工薪酬	70,496.26	60,044.73
合　计	70,496.26	60,044.73

10.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交增值税		20,471.85
未交增值税	84,568.65	78,631.87
应交所得税	6,298.01	23,737.75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2,959.90	3,597.96
应交个人所得税		-2,850.00
教育费附加	1,268.52	1,541.97
应交印花税	1,678.12	
地方教育附加	845.69	1,027.98
合　计	94,262.65	126,159.38

11. 其他应付款

科目明细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368,998.36	10,293,407.00
合　计	1,368,998.36	10,293,407.00

其他应付款期末大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项目
赵闪星	537,505.94	39.26%	往来款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镇平分公司	507,257.00	37.05%	往来款
社旗县李店镇人民政府	134,677.00	9.84%	往来款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河南油田分公司采油一厂	118,584.00	8.66%	往来款
质保金	36,192.90	2.64%	往来款
合　计	97.46%	1,334,216.84	

12. 实收资本

投资者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李宛	22,405,160.00	100%	5,130,000.00		27,535,160.00	100%
合计	22,405,160.00	100%	5,130,000.00		27,535,160.00	100%

13.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净利润	403,831.74	820,269.61
加：上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3,340,818.79	2,512,198.1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247.75	8,351.0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应付利润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其他		
年末未分配利润	3,743,402.78	3,340,818.79

（二）利润表有关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1,663,591.21	35,197,377.19
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21,663,591.21	35,197,377.19

2.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20,258,885.72	32,758,497.54
其他业务成本		
合 计	20,258,885.72	32,758,497.54

3.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税金及附加	53,233.54	30,057.21
合　计	53,233.54	30,057.21

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管理人员职工薪酬	481,797.64	658,777.76
办公费	79,560.38	138,931.35
业务招待费	3,000.00	54,250.00
差旅费	14,995.15	16,912.33
交通费	81,117.57	58,319.15
其他	130,875.36	112,453.44
养老	75,818.82	128,271.36
医疗	4,352.79	88,505.34
工伤	5,725.81	3,701.58
失业	5,261.84	6,339.87
社保费	833.00	16,654.08
住房公积金	31,500.00	171,960.00
保险费	339.82	19,152.45
诉讼费	3,400.00	
修理费	481,797.64	2,699.12
福利费	79,560.38	77,524.00
合　计	918,578.18	1,554,451.83

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费用	-1,867.45	30.80
手续费	2,635.52	780.73

合　计	768.07	811.53

6.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其他	14,671.44	10,094.34
合　计	14,671.44	10,094.34

7.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其他	20,648.80	23.06
合　计	20,648.80	23.06

8.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当期所得税	22,316.60	43,360.75
合　计	22,316.60	43,360.75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265,804.85	25,929,238.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65,028.42	17,484,384.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123,113.65	27,525,086.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06,895.55	153,657.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9,973.85	196,810.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68,918.08	26,449,004.61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5, 130, 000. 00	13, 020, 000. 00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2, 429, 057. 38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七、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公司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

八、或有事项情况

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自资产负债表日到本报告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十一、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通过及批准发布。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6 日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概况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7N2ER1H，注册资本 5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宛，注册及经营地址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 B 区 26 号楼 1104 室。公司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以公历年度为会计年度，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财务报表真实完整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依据

本说明书基于公司 2025 年度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编制，数据真实、准确、完整，报表及附注均符合《小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三、财务状况详细说明

（一）资产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46,678,350.28 元**，较年初下降 9.04%，其中：

1. 流动资产 **43,260,359.12 元**，占总资产 92.68%，主要构成：

货币资金 680,761.64 元，较年初小幅增加，库存现金与银行存款结构稳定，满足日常支付需求。

应收账款 25,860,174.54 元，较年初略有增长，主要为应收中铁九局、新疆北方建设、中铁一局等单位工程款，前五大客户占比 64.81%，未计提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8,110,606.84 元，较年初下降 42.98%，主要为材料及劳务预付款项减少，资金占用下降。

其他应收款 8,298,847.08 元，较年初下降 18.25%，以往来款、保证金为主，主要欠款单位集中，风险可控。

存货 309,969.02 元，较年初大幅下降，主要为库存商品，工程施工成本结转充分，存货周转加快。

2. 非流动资产 **3,417,991.16 元**，全部为工程物资，无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资产结构轻型化，符合建筑劳务及专业分包业务特点。

（二）负债情况

期末负债总额 **15,399,787.50 元**，较年初下降 39.77%，全部为流动负债，无长期负债，负债结构优化、偿债压力降低：

1. 应付账款 **9,645,113.04 元**，较年初下降 20.86%，主要为应付材料商、分包商款项，前十大供应商占比 66.06%。

2. 预收账款 **4,220,917.19 元**，较年初增长 45.37%，主要为预收工程款，项目储备及履约保障增强。

3. 应付职工薪酬 **70,496.26 元**、应交税费 **94,262.65 元**、其他应付款 **1,368,998.36 元**，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大幅下降，往来款项清理成效显著。

（三）所有者权益情况

期末所有者权益 **31,278,562.78 元**，较年初增长 21.49%：

1. 实收资本 **27,535,160.00 元**，较年初增加 **5,130,000.00 元**，为股东本期增资，资本实力增强。

2. 未分配利润 **3,743,402.78 元**，较年初增加，主要为本期净利润 **403,831.74 元**积累，未提取盈余公积、未分配股利。

四、经营成果详细说明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663,591.21 元**，同比下降 38.45%；净利润 **403,831.74 元**，同比下降 50.77%，盈利下滑主要受市场环境、项目规模收缩及成本刚性影响。

1. 营业收入：全部为主营业务收入，因年度中标及完工项目数量、规模减少，收入同比大幅下降。

2. 营业成本 **20,258,885.72 元**，同比下降 38.16%，与收入匹配，毛利率约 **6.49%**，保持微利水平。

3. 期间费用：

管理费用 918,578.18 元，同比下降 40.90%，主要为薪酬、办公费、社保及

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压缩，费用管控成效明显。

财务费用 768.07 元，同比基本持平，利息净收入，手续费支出稳定。

4. 营业外收支：营业外收入 **14,671.44 元**，营业外支出 **20,648.80 元**，对利润影响较小。

5. 所得税费用 **22,316.60 元**，按 25% 税率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9FWTUP6R

营业执照

（副 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中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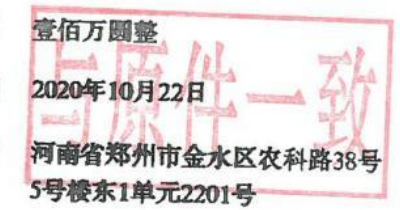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乔跃峰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接受司法机构委托开展专业鉴定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破产清算服务，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大数据服务，数字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 资 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0年10月2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科路38号5号楼东1单元2201号





2025 年 11 月 2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 至 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河南中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乔跃峰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科路38号5号楼东1单元2201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199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20〕2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年12月24日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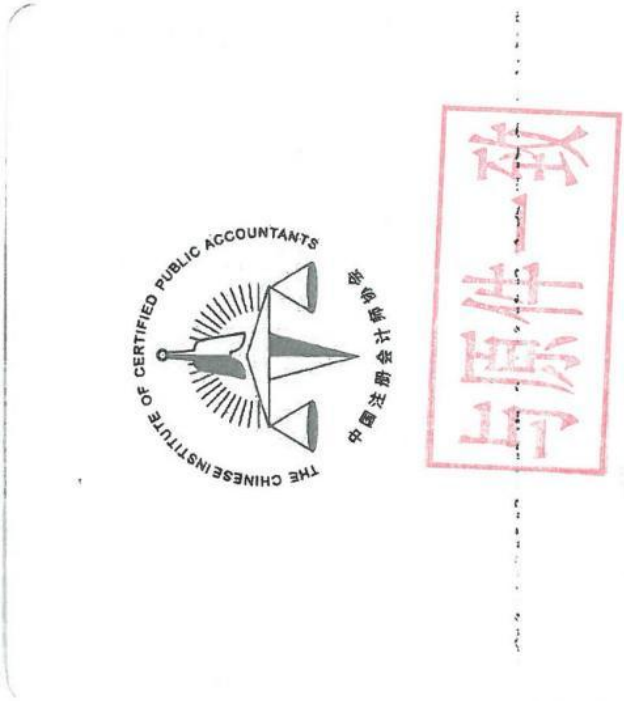
与原件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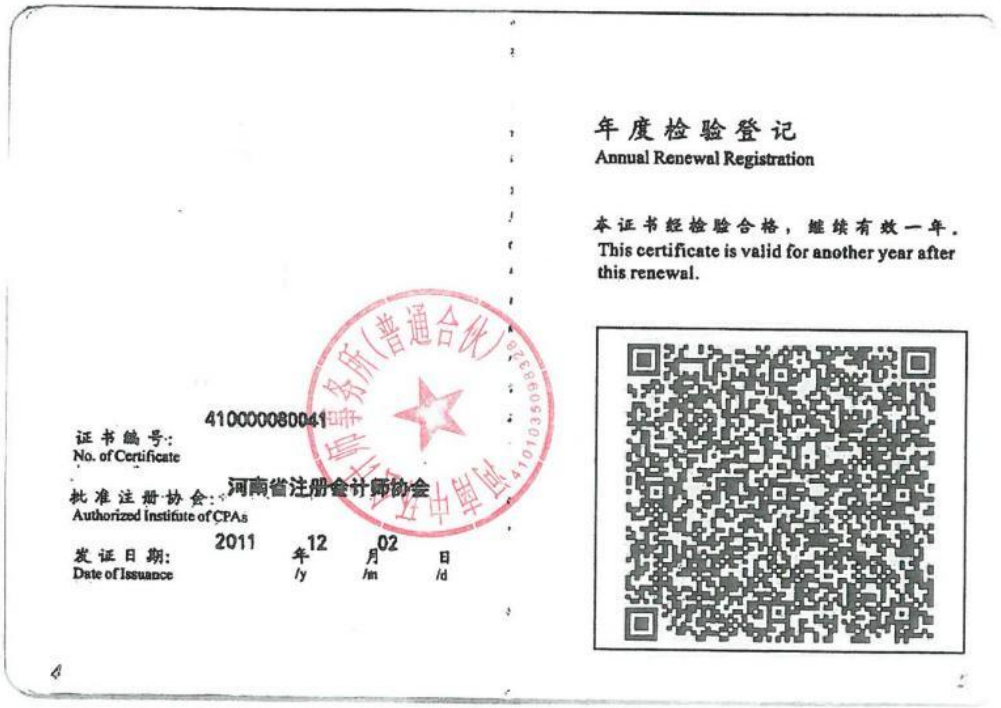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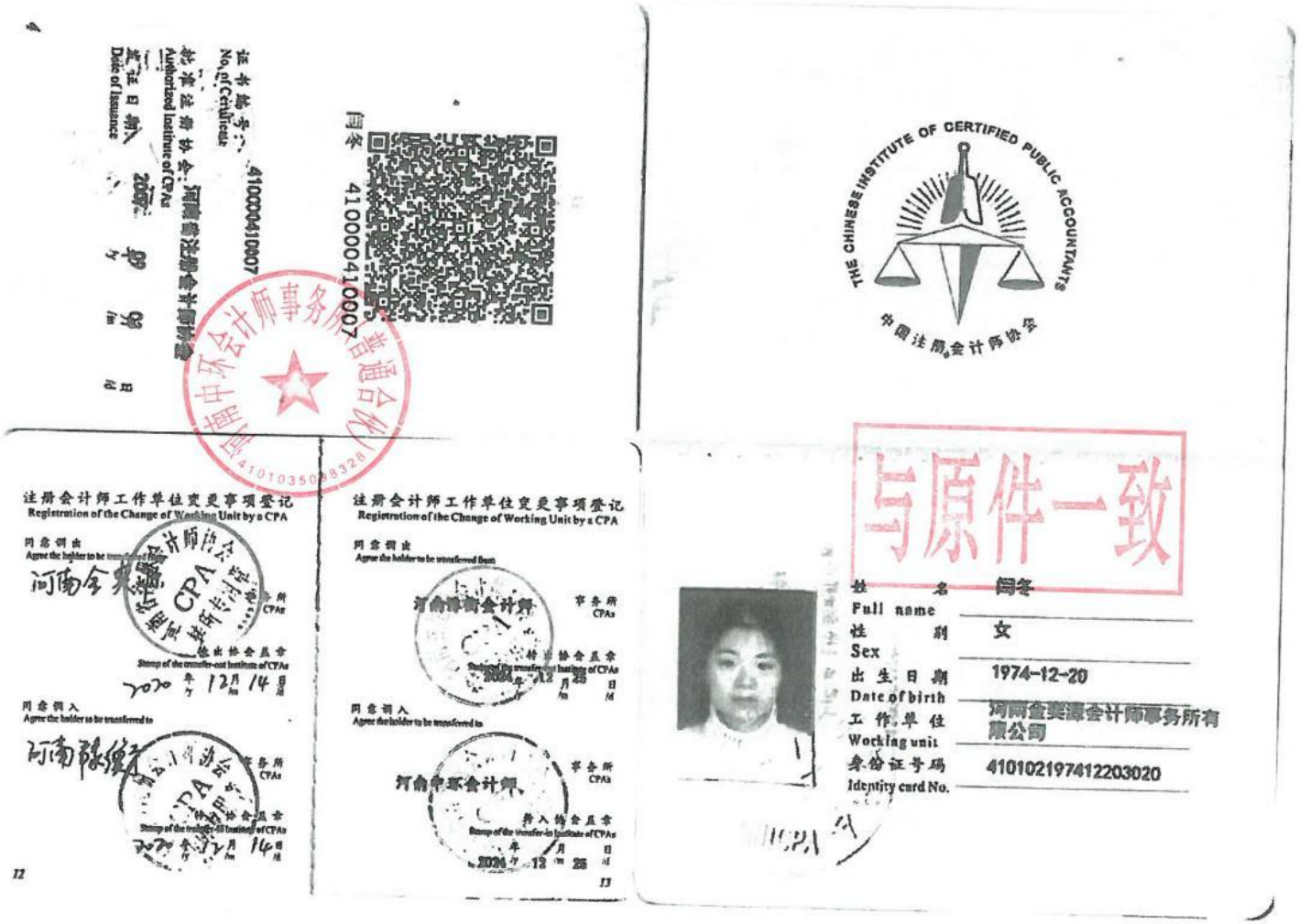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5年　12月　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与原件一致
姓 名 乔跃锦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5-12-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中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32919851213508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08004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1 年 /y 12 月 /m 02 日 /d
河南中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4101035000383218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与原件一致

姓名 Full name	闫冬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12-2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河南金奥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102197412203020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41000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7 年 09 月 06 日

41000041000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金奥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12 月 14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豫维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 年 12 月 16 日

1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神州会计师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 年 12 月 23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中环会计师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 年 12 月 25 日

13

（三）已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业绩一：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2022年度中央水利救灾(抗旱)资金结余项目

合同名称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2022年度中央水利救灾(抗旱)资金结余项目
合同项目所在地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辖范围内
发包人名称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发包人地址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发包人电话	/
签约合同价	552150.00元
开工日期	2025年7月10日
完工日期	2025年8月9日
承担的工作	黄渠河支流清淤疏浚1100m，衬砌50m;白桐一分干渠清淤疏浚1700m;新建白桐一分干渠-黄渠河支流斗门1座;拆除重建黄渠河支流2座生产桥，详见工程量清单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段雅丽
技术负责人	李可
监理人和总监理工程师以及电话	/
合同项目描述	黄渠河支流清淤疏浚1100m，衬砌50m;白桐一分干渠清淤疏浚1700m;新建白桐一分干渠-黄渠河支流斗门1座;拆除重建黄渠河支流2座生产桥，详见工程量清单总金额552150.00元已完工
备注	/

备注：1、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中标（成交）通知书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5年07月07日所递交的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2022年度中央水利救灾(抗旱)资金结余项目（项目编号：DWZX-20250601）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并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成交金额：552150.00元

投标质量：合格

工　　期：30日历天

项目经理：段雅丽

注册编号：豫2412023202409074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并在双方协商后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盖章）

邓宛工程咨询（河南）有限公司：（盖章）

2025年07月08日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承包人（全称）：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2022年度中央水利救灾(抗旱)资金结余项目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2022 年度中央水利救灾(抗旱)资金结余项目。

2. 工程地点：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辖范围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及承包范围：黄渠河支流清淤疏浚1100m，衬砌50m；白桐一分干渠清淤疏浚1700m；新建白桐一分干渠-黄渠河支流斗门1座；拆除重建黄渠河支流2座生产桥，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7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8 月 9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伍拾伍万贰仟壹佰伍拾元整(¥552150.00元)；

2.合同价格形式：_____/_____。

3.付款方式：

本合同签订进场后，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30%作为预付款；工程验收合格资料齐全，付至合同价款的97%；剩余工程总价款的3%作为质量保修金。在达到合同约定的质保期.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段雅丽。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7 月 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办公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合同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　址：	地　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李宛
委托人：	委托人：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473000
电　话：	电　话：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南阳市卧龙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张衡路信用社
账　号：	账　号：87221001200000729

业绩二：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南阳市卧龙区段)施工 4 标段

合同名称	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南阳市卧龙区段)施工 4 标段
合同项目所在地	南阳市卧龙区
发包人名称	南阳市卧龙区南水北调中线防洪影响处理工程建设管理局
发包人地址	南阳市卧龙区南水北调中线防洪影响处理工程建设管理局
发包人电话	/
签约合同价	5356211.16 元
开工日期	2024 年 7 月 16 日
完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15 日
承担的工作	蛮子寨北积水点河(沟)道治理及涵洞等工程施工
工程质量	符合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及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项目经理	宋雨沥
技术负责人	李可
监理人和总监理工程师以及电话	/
合同项目描述	蛮子寨北积水点河(沟)道治理及涵洞等工程施工总金额 5356211.16 元已完工
备注	/

备注：1、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中标通知书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贵公司在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南阳市卧龙区段）施工 4 标段（招标编号：N4113011301000533）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被招标人确定为中标单位。

中标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大写：伍佰叁拾伍万陆仟贰佰壹拾壹元壹角陆分

小写：5356211.16

工期：120 日历天

项目经理：宋雨沥

质量：符合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及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请接到通知后，持本《中标通知书》与招标人详谈合同事宜。

感谢贵公司参与本次招标活动，望继续合作。

招 标 人：南阳市卧龙区南水北调中线防洪影响处理工程建设管理局（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诚必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24 年 6 月 24 日

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

（南阳市卧龙区段）

施工4标段施工合同文件

（NSBD/FHYX/NY/WLQ/SG-04）

发 包 人：南阳市卧龙区南水北调中线防洪影响处理工程建设管理局

承 包 人：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6 月 24 日

合 同 协 议 书

南阳市卧龙区南水北调中线防洪影响处理工程建设管理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南阳市卧龙区段）（项目工程），已接受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南阳市卧龙区段）施工 1 标段（主要建设内容： 蛮子寨北积水点河（沟）道治理及涵洞等工程施工 ）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 伍佰叁拾伍万陆仟贰佰壹拾壹元壹角陆分整（¥5356211.16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 宋雨沥 。

5.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及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 120 日历天。

9. 本协议书一式 捌 份，合同双方各执 肆 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合同签署页面）

发包人：南阳市卧龙区南水北调中线防洪影响处理工程建设管理局（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单位地址：南阳市文化路 488 号

邮政编码：473000

电　　话：0377-63131688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邮储银行南阳市中心支行

帐　　号：1007 8749 3590 017777

承包人：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单位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 B 区 26 号楼 1104 室

邮政编码：473000

电　　话：15938866366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南阳市卧龙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张衡路信用社

帐　　号：87221001200000729

签订地点：南阳市

签订时间：2024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水北调中线河南段防洪影响处理工程(南阳市卧龙区段)施工4标段		
建设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南水北调中线防洪影响处理工程建设管理局		
施工单位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河南省建达监理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宋雨沥	技术负责人	李可
开工日期	2024年7月16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11月15日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情况	蛮子寨北积水点河(沟)道治理及涵洞等工程施工。		
验收组织形式	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同参加验收。		
建设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章) 单位负责人:	

业绩三：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白河街道办事处农田灌溉及配套设施项目

合同名称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白河街道办事处农田灌溉 及配套设施项目
合同项目所在地	白河街道办事处辖区
发包人名称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白河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地址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白河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电话	/
签约合同价	695000 元
开工日期	2024.10.22
完工日期	2024.11.21
承担的工作	在林庄村、崔竹园村、刘太营村、魏营社区、双铺社区、下洼村，实施农田灌溉打井及配套设施项目，计划打 20 眼 60 米深 40 公分口径的灌溉井，(林庄村 5 眼、崔竹园村 5 眼、刘太营村 4 眼、魏营社区 2 眼、双铺社区 2 眼、下洼村 2 眼)各配套一台 7.5 千瓦，200QJ25-56/4 潜水泵购安、防水铜芯电线 JHS0.6/1KV3x6 购安配套电源线 1000 米及机井首部购安，YJLV22-3*25+1*16 电缆敷设 5740 米、20 个配电箱购安等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李可
技术负责人	向光娣
监理人和总监理工程师以及电话	/
合同项目描述	在林庄村、崔竹园村、刘太营村、魏营社区、双铺社区、下洼村，实施农田灌溉打井及配套设施项目，计划打 20 眼 60 米深 40 公分口径的灌溉井，(林庄村 5 眼、崔竹园村 5 眼、刘太营村 4 眼、魏营社区 2 眼、双铺社区 2 眼、下洼村 2 眼)各配套一台 7.5 千瓦，200QJ25-56/4 潜水泵购安、防水铜芯电线 JHS0.6/1KV3x6 购安配套电源线 1000 米及机井首部购安，YJLV22-3*25+1*16 电缆敷设 5740 米、20 个配电箱购安等
备注	/

备注：1、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南示磋商采购-2024-10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白河街道办事处农田灌溉及配套设施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开标后,已完成评标、定标工作,现确定你单位为该项目成交单位。

成交单位名称: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金额 :695000.00 元

工期： 30 日历天。

质量要求：合格；

项目经理：李可、豫 241141453518

请贵单位收到成交通知书后,须在 1 日内到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白河街道办事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采购人（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2024 年 10 月 17 日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白河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白河街道办事处农田灌溉及配套设施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白河街道办事处农田灌溉及配套设施项目。

2. 工程地点：白河街道办事处辖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5. 工程内容及承包范围：在林庄村、崔竹园村、刘太营村、魏营社区、双铺社区、下洼村，实施农田灌溉打井及配套设施项目，计划打20眼60米深40公分口径的灌溉井，(林庄村5眼、崔竹园村5眼、刘太营村4眼、魏营社区2眼、双铺社区2眼、下洼村2眼)各配套一台7.5千瓦，200QJ25-56/4潜水泵购安、防水铜芯电线JHS0.6/1KV3x6购安配套电源线1000米及机井首部购安，YJLV22-3*25+1*16电缆敷设5740米、20个配电箱购安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0月22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1月2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拾玖万伍仟元整 (¥695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 。

3. 付款方式：

关于付款方式的约定： 按工程进度付款。承包人同发包人签订合同后，应及时筹措资金和技术力量并向监理部门提交开工报告，监理部门下达项目开工令后，方可到指定现场施工。项目开工后可支付30%预付款；进度达到80%以上且质量合格可申请拨付40%的阶段进度款；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审计认证确定，工程移交结束后拨付到审计价款的100%（含第一次，第二次已拨款项），质保金为审计金额的3%，承包人以保函形式递交业主，待质量保修期满经验收合格后保函自动失效。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李可 。

职业证书信息： 豫241141453518

六、合同文件构成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工期要求。承包人严格按照投标文件的要求按时完工，若承包人不能按时完工，每超过一天处罚承包人500元人民币。如遇不可抗力因素耽误工期的，由发包人、承包人和监理单位三家协商解决。

4. 工程质量。承包人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书承诺的质量标准保质保量完工。如若承包人不能达到承诺的质量标准，应返工，直到达到承诺质量标准，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自己承担。

5.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应当与地方协调好关系，其一切由承包人负责。

6. 在整个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7. 质量保证金。发包人按照承包人的施工进度付款，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后付到审计价款97%，质保金为审计金额的3%，承包人以保函形式递交业主，待质量保修期满经验收合格后保函自动失效。

8. 履约保证金和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由承包人以履约保函的形式按有关规定办理。

9.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 年 10 月 18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白河街道办事处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合同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_____ （签字）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人：_____ 委托人：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2024年示范区白河街道办事处农田灌溉打井及配套设施项目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施工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晟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河南大秦城镇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白河街道办事处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白河街道办事处农田灌溉及配套设施项目		
施工单位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695000 元
设计单位	河南大秦城镇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监理单位	晟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18 日
建设单位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白河街道办事处	竣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14 日
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白河街道办事处农田灌溉及配套设施项目，在林庄村、崔竹园村、刘太营村、魏营社区、双铺社区、下洼村，实施农田灌溉打井及配套设施项目，计划打 20 眼 60 米深 40 公分口径的灌溉井，（林庄村 5 眼、崔竹园村 5 眼、刘太营村 4 眼、魏营社区 2 眼、双铺社区 2 眼、下洼村 2 眼）各配套一台 7.5 千瓦，200QJ-56/潜水泵购安、45 米长内径 400mm 钢筋过管出水管、防水铜芯电 JHS0.6/1KV3x6 购安配套电源线 1000 米及 JYLV22-3*25+1*16 电缆敷设 5740 米、20 个配电箱购安。		
建设情况	本项目建设主体单位为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白河街道办事处。工程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 开工建设，合同工期为 30 天， 工程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全部完工。 在建设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施工规范进行施工，监理单位严把工程质量、安全，控制工程材料及验收程序，所有进场材料两证齐全，隐蔽工程、各分部分项工程严格按照验收程序进行，对每眼井均采用监理旁站方式进行监理服务，深度、滤料封填、井堡等均按照设计图纸进行施工及检验。 建设单位及主管单位全程对项目进项掌控和把关，要求做到精心施工，严格监理，管理到位。		

验收情况	工程完工后，由施工单位组织自检，自检合格后申请进行验收。于　　年　月　日由主管单位组织建设、设计、监理、施工、村委等单位组成联合验收组对工程进行验收。 采用分组进行验收，现场实体质量实测实量组和资料审查组，经验收组联合验收，全部完成图纸设计建设内容，资料齐全真实，验收组认定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工程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进入保修期。
验收结论	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16日	总监理工程师：程开艳 2024年11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16日

（四）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合同名称	无
合同项目所在地	无
发包人名称	无
发包人地址	无
发包人电话	无
签约合同价	无
开工日期	无
计划完工日期	无
承担的工作	无
工程质量	无
项目经理	无
技术负责人	无
监理人和总监理工程师以及电话	无
项目描述	无
备注	无

备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五）近 3 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

序号	诉讼或仲裁事项	诉讼或仲裁中的地位	缘由	结果	备注
一	诉讼事项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二	仲裁事项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注：如无诉讼或仲裁事项，请在相应表格内标注“无”。

（六）其他审查资料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承诺

（采购人名称）：方城县城区河道治理中心（方城县污水处理费征收服务中心）

我公司承诺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河南[illegible]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illegible]（电子签名）

日期：2026年[illegible]月29日

资格响应承诺

（采购人名称）：方城县城区河道治理中心（方城县污水处理费征收服务中心）

我公司响应磋商文件以下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2.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2.4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供应商：河南益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

日期：2026年9月29日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承诺

（采购人名称）：方城县城区河道治理中心（方城县污水处理费征收服务中心）

我公司承诺：我公司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供应商：河南省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

日期：2026年3月29日

企业财务会计制度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会计制度及核算方法

一、财务会计制度

1、经理的职责

（1）仔细贯彻履行《会计法》、《小公司会计准则》及其余相关财经法例。

（2）领导公司财务工作，设置会计机构，对财务人员进行配置、查核。

（3）推行“一支笔”审批制度，负责对公司全部财务进出进行审批。对各项经济业务进行审察，对内部经济指标进行查核。

（4）保证会计资料合法、真切、正确、完好,保障会计人员依法履行职权。

2、会计岗位责任制

（1）努力学习党的目标、政策和财务会计业务知识，娴熟掌握业务技术，当好领导顾问。

（2）实时正确编报财务计划、用款计划，准时报送各样会计报表，做到账表一致、账实符合、日清月结。

（3）仔细贯彻履行《会计法》、财税法例、会计制度，记账、算账、报账一定做得手续齐备、内容充分、数字正确、账目清楚。

（4）严格履行财务制度，各项花费按规定支出范围和标准列支，分清资本渠道，合理使用资本，保证达成各项财会工作任务。

（5）对成本、花费项目进行严格审察，根绝不合理的开销，各项资本使用需领导同意后才能支付、报账。禁止公款私借，实时清理来往款项，不得开一纸空文，妥当保存好会计凭据、账薄、报表等会计资料。

3、出纳员岗位责任制

（1）努力学习财务制度，娴熟掌握出纳工作基本技术，不停提升业务素质。

（2）严格履行财会制度，各项花费支出按规定报销，保证原始凭据真切、正确、完好，手续齐备，账目清楚。

（3）银行存款余额账实一致，现金账面余额与库存现金符合，每个月尾结账时作出钱币资本余额调理表。

（4）严格恪守现金结算制度，不得借用、挪用公款，公司人员借钱要经财务领导同意，对借钱人员实时敦促结账。

（5）支票一定凭领导审批的申请单方能开具；按规定签发“空白支票”，对逾期未用的支票要实时回收注销。

（6）出纳收付一定经会计审察无误，未经会计审察的凭据应拒绝支付。若因出纳人员违犯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由当事人担当责任。

（7）现金收付要当面点清，金额较大时,必定要有人复核。

（8）严格恪守现金管理制度,现金要尽量做到日清月结,月结盘库后作现金盘库表。

（9）现金日志账所纪录的内容一定同会计凭据相一致，不得随意增添或删减；日志账一定连续登记，不得跳行或隔页，不得破坏账簿；文字和数字一定正确无误、整齐清楚，若有变动，一定严格按会计制度履行。

（10）将收到的单据实时送交银前进帐；收到银行回单时，实时登记并交给会计做帐；若有银行退票，应实时交会计冲帐，并从头改换支票。

（11）空白支票应妥当保存，开出支票后要按编号次序进行登记，印章与支票应分开保存。

（12）踊跃达成领导交给的其余工作任务。

二、财务核算方法

1、本公司采纳借贷记账法，依照《小公司会计准则》及《会计法》等法例、准则的规定进行账务办理。

2、本公司生产环节的产品成本运用品种法核算；销售收入依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进行确认；销售成本按加权均匀法核算。

3、本公司的低值易耗品采纳一次摊销法进行核算。

4、本公司的固定财产采纳均匀年限法计提折旧。

5、会计人员一定依照会计制度的规定设置总账、明细账、日志账和其余各样必要的账薄，不得以单据和表格取代。总账、日志账一定采纳订本式，不得以银行对账单或其余记录取代记账。

6、会计人员一定依照会计制度的规定正确设置和使用会计科目，对规定的会计科目名称、编号、核算内容和对应关系，不得随意改变。

7、按《小公司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会计报表，保证会计报表各项数据根源合法、真切、正确、完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采购人名称）：方城县城区河道治理中心（方城县污水处理费征收服务中心）

我公司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若有虚假愿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特此承诺！

供应商：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

日期：2026年 9 月 29 日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700079421

填发日期：2026 年 7 月 14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47N2ER1H	纳税人名称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700133172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6-01 至 2026-06-30	2026-07-14	38.71
341136260700133172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6-01 至 2026-06-30	2026-07-14	58.07
3411362607001331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6-01 至 2026-06-30	2026-07-14	135.50
341136260700133172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6-06-01 至 2026-06-30	2026-07-14	3,871.4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仟壹佰零叁元柒角				¥4103.70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卧龙岗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700079423

填发日期：2026 年 7 月 14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47N2ER1H	纳税人名称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700133172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6-04-01 至 2026-06-30	2026-07-14	968.6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玖佰陆拾捌元陆角				¥968.60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卧龙岗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700079422

填发日期：2026 年 7 月 14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47N2ER1H		纳税人名称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70013317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6-04-01 至 2026-06-30	2026-07-14	3,451.2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肆佰伍拾壹元贰角陆分				¥3451.2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卧龙岗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800047272

填发日期：2026 年 8 月 17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47N2ER1H		纳税人名称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800038866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7-01 至 2026-07-31	2026-08-17	40.05
341136260800038866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7-01 至 2026-07-31	2026-08-17	60.08
3411362608000388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7-01 至 2026-07-31	2026-08-17	140.20
341136260800038866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6-07-01 至 2026-07-31	2026-08-17	4,005.6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仟贰佰肆拾陆元整				¥4246.00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卧龙岗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900011944

填发日期：2026 年 9 月 14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47N2ER1H	纳税人名称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900042416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8-01 至 2026-08-31	2026-09-14	102.49
341136260900042416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8-01 至 2026-08-31	2026-09-14	153.73
3411362609000424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8-01 至 2026-08-31	2026-09-14	358.71
341136260900042416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6-08-01 至 2026-08-31	2026-09-14	10,248.9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零捌佰陆拾叁元捌角叁分				¥10863.83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卧龙岗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6年06月18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47N2ER1H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卧龙岗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6003039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	2026-06-30	11646.24	2026-06-18 14:28:44	
4411362606003039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	2026-06-30	5823.12	2026-06-18 14:28:44	
44113626060030390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	2026-06-30	5210.24	2026-06-18 14:28:44	
44113626060030390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6-01	2026-06-30	509.58	2026-06-18 14:28:44	
44113626060030390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	2026-06-30	218.31	2026-06-18 14:28:44	
44113626060030390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6-01	2026-06-30	1225.92	2026-06-18 14:28:44	
44113626060030390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6-01	2026-06-30	378.48	2026-06-18 14:28:44	
合计金额	贰万伍仟零壹拾壹元捌角玖分				¥25011.89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 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电子缴款 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700571761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机关：税务局卧龙岗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6年 7月 27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47N2ER1H	纳税人名称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70040539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27	5,823.12
44113626070040539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27	509.58
44113626070040539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27	218.31
44113626070040539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27	5,210.24
44113626070040539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27	1,225.9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贰仟玖佰捌拾柒元壹角柒分				¥12,987.17

税务机关（盖章）电子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卧龙岗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1300551139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700571762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机关：税务局卧龙岗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6年 7月 27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47N2ER1H	纳税人名称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70040539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27	11,646.24
44113626070040539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7-01至2026-07-31	2026-07-27	378.4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贰仟零贰拾肆元柒角贰分				¥12,024.72

税务机关（盖章）电子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卧龙岗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1399206561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800069899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卧龙岗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6年 8月 25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47N2ER1H	纳税人名称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80045535 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8-01至2026-08-31	2026-08-25	5,210.24
44113626080045535 6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8-01至2026-08-31	2026-08-25	1,225.9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陆仟肆佰叁拾陆元壹角陆分				¥6,436.16

税务机关（盖章）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卧龙岗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1300551139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打印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60800069898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卧龙岗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6年 8月 25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47N2ER1H	纳税人名称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6080045535 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8-01至2026-08-31	2026-08-25	11,646.24
44113626080045535 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8-01至2026-08-31	2026-08-25	5,823.12
44113626080045535 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8-01至2026-08-31	2026-08-25	509.58
44113626080045535 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8-01至2026-08-31	2026-08-25	218.31
44113626080045535 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8-01至2026-08-31	2026-08-25	378.4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捌仟伍佰柒拾伍元柒角叁分				¥18,575.73

税务机关（盖章）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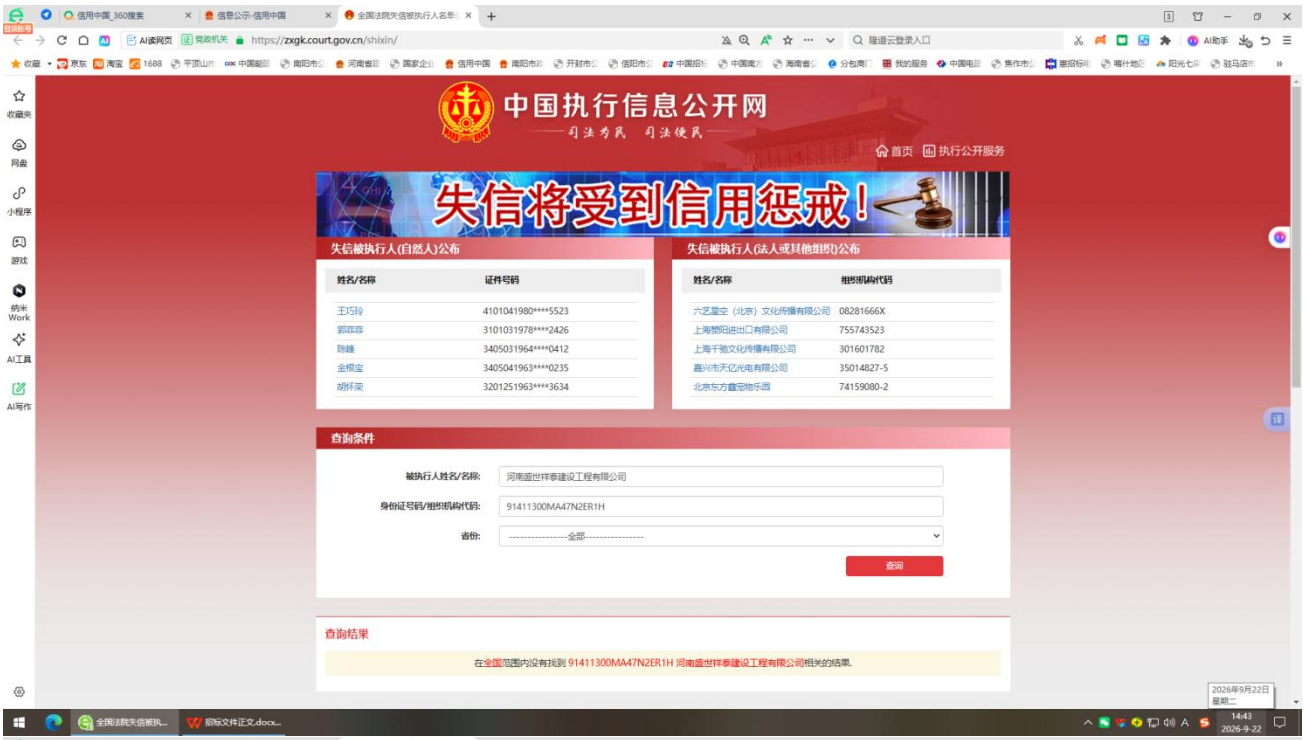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卧龙岗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1399206561社保经办机构：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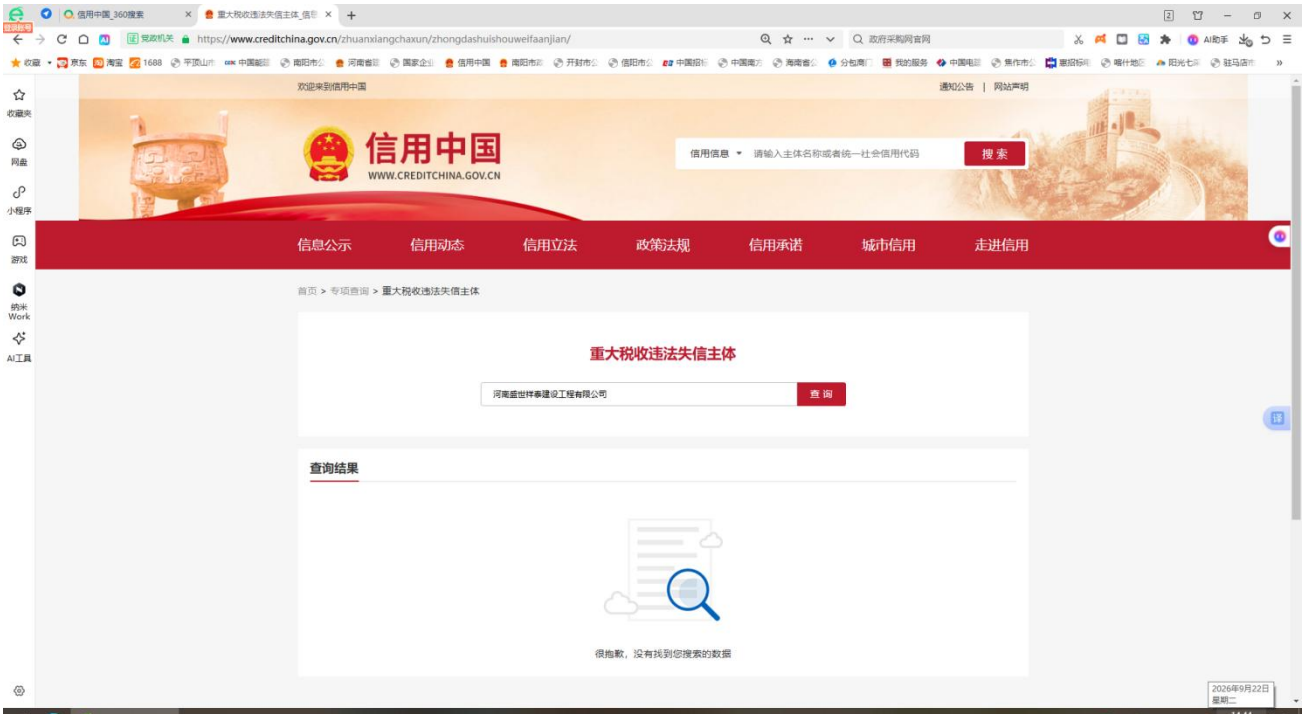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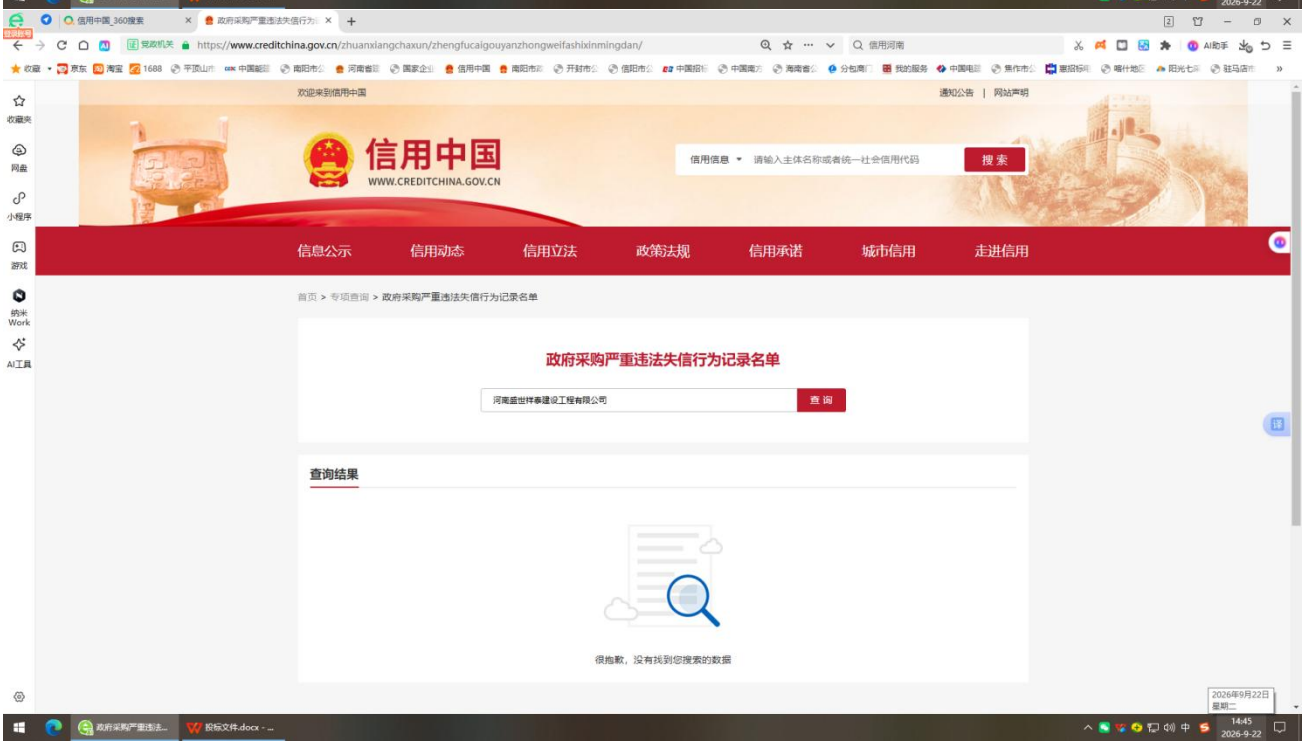
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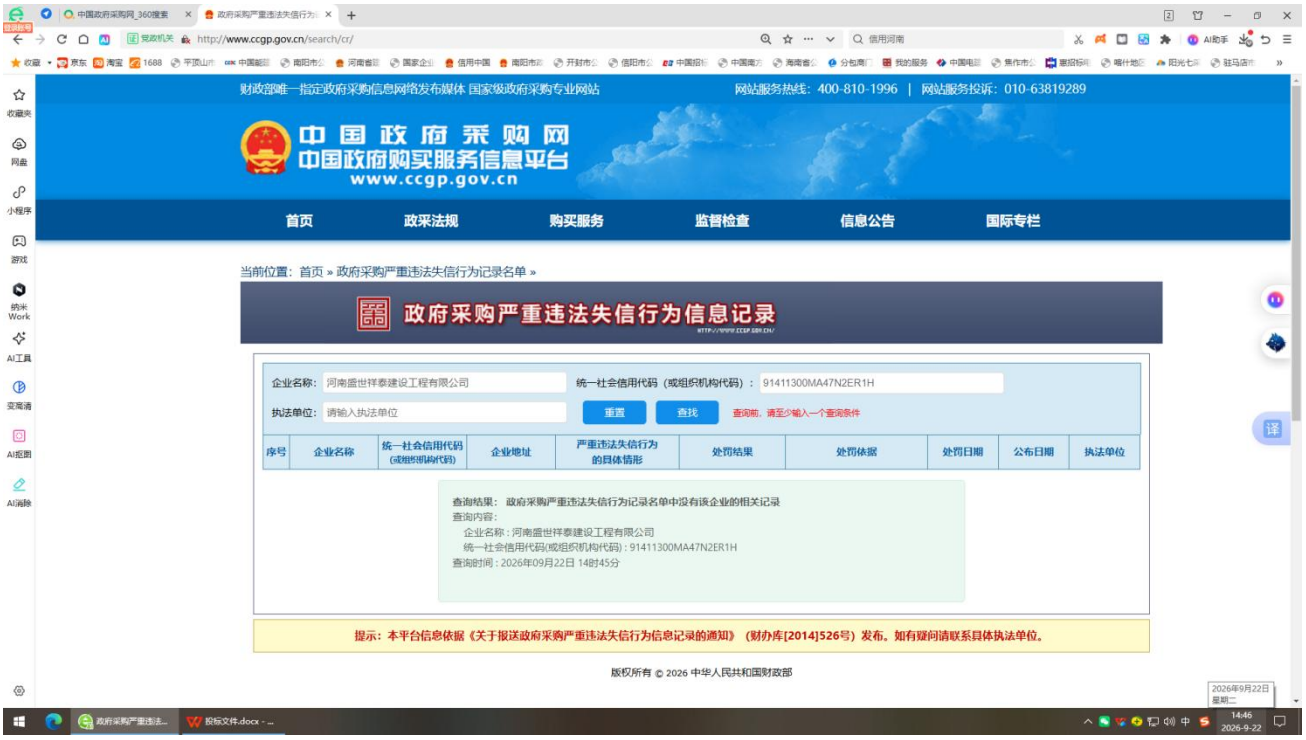
信誉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查询条件
查询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布与查询使用
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网站服务热线：400-810-1996 | 网站服务投诉：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企业名称：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91411300MA47N2ER1H
执法单位：请输入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查询结果：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91411300MA47N2ER1H
查询时间：2026年09月22日 14时45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7N2ER1H

报告编号： 20260922144354977B1321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9月22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报告编号：20260922144354977B1321
生成时间：2026年09月22日 14:43:54

扫一扫
核验码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7N2ER1H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宛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9-11-06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2条	诚实守信	3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8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6年09月22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编号：2026092214435497781321
生成时间：2026年09月22日 14:43:54

报告说明

扫一扫
核验码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源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扫一扫
核验码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一、登记注册基础信息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00MA47N2ER1H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宛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9-11-06
住所：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2 条)

行政许可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D341243320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首次申请资质核准
许可证书名称：	建筑业企业首次申请资质核准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
许可决定日期：	2023-12-11
有效期自：	2023-12-11
有效期至：	2028-11-07
许可内容：	建筑业企业首次申请资质核准
许可机关：	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725826811M
数据来源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725826811M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2107-411303-04-01-234714	第 2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许可证书名称：	——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1-07-16	
有效期自：	2021-07-16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盛世祥泰综合业务楼建设项目	
许可机关：	卧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692189659R	
数据来源单位：	卧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692189659R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3 条)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第 1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47N2ER1H	
评价年度：	2025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第 2 条

纳税人名称：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47N2ER1H
评价年度：	2023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第 3 条

纳税人名称：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MA47N2ER1H
评价年度：	2024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活动）异常名录（状态）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8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1 条

承诺编码：	41172220220923A17722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上蔡县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项目
承诺内容：	承诺无不良或不诚信记录。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9-2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上蔡县水利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2825005972140Q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2 条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申报项目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7-16
承诺受理单位：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3 条

承诺编码：	41130320230628009720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型，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6-28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市卧龙区税务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MB1951537P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4 条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投标活动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1-26

承诺受理单位： 漯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5 条

承诺编码： 41172220230519C15059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对办理有关事项的证明事项承诺

承诺内容： 一）已经知晓行政机关告知的全部内容。（二）自身已符合行政机关告知的条件、要求，具体是：依法履行纳税义务。（三）愿意承担不实承诺的法律责任。（四）本人承诺可核查方式包括：在办理过程中进行事中核查，在办理完毕后行政机关定期对企业开展的动态监测。本人愿意配合对上述内容的调查、核查、核验。（五）本告知承诺文书中填写的基本信息真实、准确。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5-19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上蔡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2825783420764T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第 6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投标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2-20

承诺受理单位： 上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30320230322000049	第 7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主动公示型，自愿做出承诺	
承诺内容：	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承诺作出日期：	2023-03-22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南阳市卧龙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1303725826811M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第 8 条
承诺事由：	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投标活动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1-26	
承诺受理单位：	漯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诺履行状态：	——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承诺

致：方城县城区河道治理中心（方城县污水处理费征收服务中心）

我公司承诺：我公司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若有虚假愿意接受招标人处罚！

供应商：河南盛世兴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

日期：2024年5月29日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证件

1、项目经理证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宋雨沥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 十月 十七 日生，于 二〇〇九 年 九月至二〇一二年 六 月在本校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江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2661201206905309 二〇一二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宋雨沥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1-10-17

注册编号：豫241171836780

聘用企业：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　　（2024年07月14日 至 2027年07月13日）

水利水电工程（2024年11月20日 至 2027年11月19日）

市政公用工程（2026年05月29日 至 2029年05月28日）

个人签名：宋雨沥

签名日期：2026.7.31

河南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19年10月21日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　　名：宋雨沥

性　　别：男

企业名称：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

技术职称：技术员

证书编号：豫水安B20190000701

首次发证日期：2019年7月1日

有 效 期：2025年6月30日 至 2028年6月30日

河南省水利厅
行政审批专用章

考核发证单位：(盖章)

2019年7月1日

编号：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劳 动 者）：宋雨沥

签　订　日　期：2023年04月01日

注 意 事 项

一、本合同文本供用人单位与建立劳动关系的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时使用。

二、用人单位应当与招用的劳动者自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依法订立书面劳动合同，并就劳动合同的内容协商一致。

三、用人单位应当如实告知劳动者工作内容、工作条件、工作地点、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劳动报酬以及劳动者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用人单位有权了解劳动者与劳动合同直接相关的基本情况，劳动者应当如实说明。

四、依法签订的劳动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应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五、劳动合同应使用蓝、黑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练、准确，不得涂改。确需涂改的，双方应在涂改处签字或盖章确认。

六、签订劳动合同，用人单位应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劳动者应本人签字，不得由他人代签。劳动合同由双方各执一份，交劳动者的不得由用人单位代为保管。

甲方（用人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47N2ER1H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李宛

注 册 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经 营 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联系电话：15938866366

乙方（劳动者）：宋雨沥

居民身份证号码：410411199110175572

（或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 证件号：/ ）

户籍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电厂路西段6号楼12号

经常居住地（通讯地址）：南阳市市区

联系电话：1870375699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自用工之日起建立劳动关系，双方约定按下列第 2 种方式确定劳动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其中，试用期从用工之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自 2023 年 04 月 01 日起至依法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止，其中，试用期从用工之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3.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甲方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工作任务完成。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工作岗位是 项目负责人（机动人员），岗位职责为 项目管理（甲方为乙方安排的其他工作）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甲方为乙方安排的工作地点 。

乙方应爱岗敬业、诚实守信，保守甲方商业秘密，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按时保质完成工作任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给予相应处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三条 根据乙方工作岗位的特点，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以下第 1 种工时制度：

1. 标准工时工作制。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 40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 1 天。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依法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 1 小时，特殊原因每日不得超过 3 小时，每月不得超过 36 小时。甲方不得强迫或者变相强迫乙方加班加点。

2. 依法实行以 / 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综合计算周期内的总实际工作时间不应超过总法定标准工作时间，超过部分应视为延长工作时间，延长工作时间的小时数平均每月不得超过 36 小时。甲方应采取适当方式保障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3. 依法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甲方应采取适当方式保障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依法安排补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第五条 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带薪年休假、婚丧假、产假等假期。

四、劳动报酬

第六条 甲方采用以下第 3 种方式向乙方以货币形式支付工资，于每月 10 日前足额支付：

1. 月工资 / 元。

2. 计件工资。计件单价为_____/_____，甲方应合理制定劳动定额，保证乙方在提供正常劳动情况下，获得合理的劳动报酬。

3. 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相结合的工资分配办法，乙方月基本工资 3800 元，绩效工资计发办法为乙方岗位绩效工资根据甲方薪酬管理制度，结合乙方月度工作完成情况、绩效考核结果核算发放。。

4. 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_____/_____。

第七条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计发标准为_____/_____或____/_____元。

第八条 甲方应合理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乙方从甲方获得的工资依法承担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从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九条 甲乙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乙方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从乙方的工资中代扣代缴。

第十条 甲方依法执行国家有关福利待遇的规定。

第十一条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的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有关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依法制定的有关规章制度执行。

六、职业培训和劳动保护

第十二条 甲方应对乙方进行工作岗位所必需的培训。乙方应主动学习，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职业技能。

第十三条 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劳动安全卫生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落实国家关于女职工、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规定，建立健全劳动安

全卫生制度，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和劳动保护用品，努力改善劳动条件，减少职业危害。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甲方应依法告知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提供职业病防护措施，在乙方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第十四条 乙方应当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不违章作业。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第十五条 甲乙双方应当依法变更劳动合同，并采取书面形式。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应当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本合同的，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办理工作交接手续。甲方依法应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八、双方约定事项

第十九条 乙方工作涉及甲方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的，甲方可以与乙方依法协商约定保守商业秘密或竞业限制的事项，并签订保守商业秘密协议或竞业限制协议。

第二十条 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要求与乙方约定服务期的，应当征得乙方同意，并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第二十一条 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_____/_____

_____。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时，可以按照法律

法规的规定，进行协商、申请调解或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中记载的乙方联系电话、通讯地址为劳动合同期内通知相关事项和送达书面文书的联系方式、送达地址。如发生变化，乙方应当及时告知甲方。

第二十四条 双方确认：均已详细阅读并理解本合同内容，清楚各自的权利、义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应严格遵照执行。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3 年 4 月 1 日

乙方（签字）

2023 年 4 月 1 日

表单验证号码2dc2d4898890494458f4d4af70f1297d6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 2026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410411199110175572		
社会保障号码	410411199110175572	姓　名	宋雨沥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常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10	202102
河南省旭光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511	201705
河南省旭光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11	201705
河南常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10	202102
河南易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2	201909
河南易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02	201909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103	-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3	-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103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5-11-01	参保缴费	2015-11-01	参保缴费	2019-10-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831	●	3831	●	3831	-
02	3831	●	3831	●	3831	-
03	3831	●	3831	●	3831	-
04	3831	●	3831	●	3831	-
05	3831	●	3831	●	3831	-
06	3831	●	3831	●	3831	-
07	3831	●	3831	●	3831	-
08	3831	●	3831	●	3831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〇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2、技术负责人证件


姓名 李可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10 月 8 日
住址 陕西省神木市店塔镇上石拉沟村上石拉沟组16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130219871008574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神木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3.07.24-2043.07.24


从事专业 水利水电
取得职称名称 工程师
取得职称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评审
评审组织（认定部门） 南阳市工程系列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评审（认定）通过时间 2023.03
发证单位 南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姓名 李可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7.10
工作单位 河南金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202209B4130200000018
2023 年 05 月 05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可 性别女 ，一九八七 年十 月 八 日生，于 二OO六 年 九 月至二OO九 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城市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9831200906001710

二OO九 年 六 月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编号：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劳 动 者）：李可

签　订　日　期：2024 年 07 月 01 日

注 意 事 项

一、本合同文本供用人单位与建立劳动关系的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时使用。

二、用人单位应当与招用的劳动者自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依法订立书面劳动合同，并就劳动合同的内容协商一致。

三、用人单位应当如实告知劳动者工作内容、工作条件、工作地点、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劳动报酬以及劳动者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用人单位有权了解劳动者与劳动合同直接相关的基本情况，劳动者应当如实说明。

四、依法签订的劳动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应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五、劳动合同应使用蓝、黑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练、准确，不得涂改。确需涂改的，双方应在涂改处签字或盖章确认。

六、签订劳动合同，用人单位应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劳动者应本人签字，不得由他人代签。劳动合同由双方各执一份，交劳动者的不得由用人单位代为保管。

甲方（用人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47N2ER1H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李宛

注 册 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经 营 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联系电话：15938866366

乙方（劳动者）：李可

居民身份证号码：411302198710085743

（或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 证件号：/ ）

户籍地址：陕西省神木市店塔镇上石拉沟村上石拉沟组165号

经常居住地（通讯地址）：南阳市市区

联系电话：1890377221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自用工之日起建立劳动关系，双方约定按下列第 2 种方式确定劳动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其中，试用期从用工之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自 2024 年 07 月 01 日起至依法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止，其中，试用期从用工之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3.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甲方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工作任务完成。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工作岗位是 项目负责人（机动人员），岗位职责为 项目管理（甲方为乙方安排的其他工作）。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甲方为乙方安排的工作地点 。

乙方应爱岗敬业、诚实守信，保守甲方商业秘密，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按时保质完成工作任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给予相应处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三条 根据乙方工作岗位的特点，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以下第 1 种工时制度：

1. 标准工时工作制。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 40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 1 天。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依法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 1 小时，特殊原因每日不得超过 3 小时，每月不得超过 36 小时。甲方不得强迫或者变相强迫乙方加班加点。

2. 依法实行以 / 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综合计算周期内的总实际工作时间不应超过总法定标准工作时间，超过部分应视为延长工作时间，延长工作时间的小时数平均每月不得超过 36 小时。甲方应采取适当方式保障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3. 依法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甲方应采取适当方式保障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依法安排补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第五条 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带薪年休假、婚丧假、产假等假期。

四、劳动报酬

第六条 甲方采用以下第 3 种方式向乙方以货币形式支付工资，于每月 10 日前足额支付：

1. 月工资 / 元。

2. 计件工资。计件单价为_____/_____，甲方应合理制定劳动定额，保证乙方在提供正常劳动情况下，获得合理的劳动报酬。

3. 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相结合的工资分配办法，乙方月基本工资 3800 元，绩效工资计发办法为乙方岗位绩效工资根据甲方薪酬管理制度，结合乙方月度工作完成情况、绩效考核结果核算发放。。

4. 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_____/_____。

第七条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计发标准为_____/_____或____/_____元。

第八条 甲方应合理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乙方从甲方获得的工资依法承担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从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九条 甲乙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乙方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从乙方的工资中代扣代缴。

第十条 甲方依法执行国家有关福利待遇的规定。

第十一条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的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有关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依法制定的有关规章制度执行。

六、职业培训和劳动保护

第十二条 甲方应对乙方进行工作岗位所必需的培训。乙方应主动学习，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职业技能。

第十三条 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劳动安全卫生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落实国家关于女职工、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规定，建立健全劳动安

全卫生制度，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和劳动保护用品，努力改善劳动条件，减少职业危害。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甲方应依法告知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提供职业病防护措施，在乙方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第十四条 乙方应当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不违章作业。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第十五条 甲乙双方应当依法变更劳动合同，并采取书面形式。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应当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本合同的，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办理工作交接手续。甲方依法应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八、双方约定事项

第十九条 乙方工作涉及甲方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的，甲方可以与乙方依法协商约定保守商业秘密或竞业限制的事项，并签订保守商业秘密协议或竞业限制协议。

第二十条 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要求与乙方约定服务期的，应当征得乙方同意，并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第二十一条 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

。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时，可以按照法律

法规的规定，进行协商、申请调解或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中记载的乙方联系电话、通讯地址为劳动合同期内通知相关事项和送达书面文书的联系方式、送达地址。如发生变化，乙方应当及时告知甲方。

第二十四条 双方确认：均已详细阅读并理解本合同内容，清楚各自的权利、义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应严格遵照执行。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李可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7 月 1 日　　2024 年 7 月 1 日

表单验证号码7e06789af0f74ace9a6f3273144e3b1f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 2026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411302198710085743		
社会保障号码	411302198710085743	姓　名	李可	性别	女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宏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809	201907
河南金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08	202106
河南宏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8	202008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407	-
河南金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008	202106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407	-
河南金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107	202211
河南宏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08	202008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7	-
河南金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7	202211
河南宏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10	201907
河南常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6	201609
河南金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107	202211
河南金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11	202407
河南宏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809	201907
河南金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211	202407
河南宏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8	202008
河南金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211	202407
河南金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8	202106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6-06-01	参保缴费	2018-09-01	参保缴费	2018-09-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831	●	3831	●	3831	-
02	3831	●	3831	●	3831	-
03	3831	●	3831	●	3831	-
04	3831	●	3831	●	3831	-
05	3831	●	3831	●	3831	-
06	3831	●	3831	●	3831	-
07	3831	●	3831	●	3831	-
08	3831	●	3831	●	3831	-

表单验证号码7e06789af0f74ace9a6f327314e3b1f

		-		-		-
		-		-		-
		-		-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〇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6-08-31

3、专职安全员证件


姓名 向光娣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9 月 5 日
住址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蒲山镇姚亮村大山沟8组28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130219880905604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南阳市公安局卧龙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3.17-2037.03.17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　　名： 向光娣

性　　别： 女

企业名称：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技术职称： 工程师

证书编号： 豫水安C20250000268

首次发证日期： 2025年2月10日

有 效 期： 2025年2月10日 至 2028年2月10日

考核发证单位：(盖章)

2025年2月10日

编号：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劳 动 者）：向光娣

签　订　日　期：2023 年 04 月 01 日

注 意 事 项

一、本合同文本供用人单位与建立劳动关系的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时使用。

二、用人单位应当与招用的劳动者自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依法订立书面劳动合同，并就劳动合同的内容协商一致。

三、用人单位应当如实告知劳动者工作内容、工作条件、工作地点、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劳动报酬以及劳动者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用人单位有权了解劳动者与劳动合同直接相关的基本情况，劳动者应当如实说明。

四、依法签订的劳动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应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五、劳动合同应使用蓝、黑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练、准确，不得涂改。确需涂改的，双方应在涂改处签字或盖章确认。

六、签订劳动合同，用人单位应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劳动者应本人签字，不得由他人代签。劳动合同由双方各执一份，交劳动者的不得由用人单位代为保管。

甲方（用人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47N2ER1H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李宛

注 册 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经 营 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联系电话：15938866366

乙方（劳动者）：向光娣

居民身份证号码：411302198809056045

（或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 证件号：/ ）

户籍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蒲山镇姚亮村大山沟8组28号

经常居住地（通讯地址）：南阳市市区

联系电话：1503870859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自用工之日起建立劳动关系，双方约定按下列第 2 种方式确定劳动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其中，试用期从用工之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自 2023 年 04 月 01 日起至依法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止，其中，试用期从用工之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3.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甲方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工作任务完成。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工作岗位是 施工管理人员（机动人员），岗位职责为 施工管理（甲方为乙方安排的其他工作）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甲方为乙方安排的工作地点 。

乙方应爱岗敬业、诚实守信，保守甲方商业秘密，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按时保质完成工作任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给予相应处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三条 根据乙方工作岗位的特点，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以下第 1 种工时制度：

1. 标准工时工作制。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 40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 1 天。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依法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 1 小时，特殊原因每日不得超过 3 小时，每月不得超过 36 小时。甲方不得强迫或者变相强迫乙方加班加点。

2. 依法实行以 / 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综合计算周期内的总实际工作时间不应超过总法定标准工作时间，超过部分应视为延长工作时间，延长工作时间的小时数平均每月不得超过 36 小时。甲方应采取适当方式保障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3. 依法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甲方应采取适当方式保障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依法安排补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第五条 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带薪年休假、婚丧假、产假等假期。

四、劳动报酬

第六条 甲方采用以下第 3 种方式向乙方以货币形式支付工资，于每月 10 日前足额支付：

1. 月工资 / 元。

2. 计件工资。计件单价为_____/_____，甲方应合理制定劳动定额，保证乙方在提供正常劳动情况下，获得合理的劳动报酬。

3. 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相结合的工资分配办法，乙方月基本工资 3200 元，绩效工资计发办法为乙方岗位绩效工资根据甲方薪酬管理制度，结合乙方月度工作完成情况、绩效考核结果核算发放。。

4. 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_____/_____。

第七条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计发标准为_____/_____或____/_____元。

第八条 甲方应合理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乙方从甲方获得的工资依法承担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从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九条 甲乙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乙方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从乙方的工资中代扣代缴。

第十条 甲方依法执行国家有关福利待遇的规定。

第十一条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的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有关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依法制定的有关规章制度执行。

六、职业培训和劳动保护

第十二条 甲方应对乙方进行工作岗位所必需的培训。乙方应主动学习，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职业技能。

第十三条 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劳动安全卫生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落实国家关于女职工、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规定，建立健全劳动安

全卫生制度，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和劳动保护用品，努力改善劳动条件，减少职业危害。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甲方应依法告知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提供职业病防护措施，在乙方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第十四条 乙方应当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不违章作业。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第十五条 甲乙双方应当依法变更劳动合同，并采取书面形式。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应当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本合同的，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办理工作交接手续。甲方依法应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八、双方约定事项

第十九条 乙方工作涉及甲方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的，甲方可以与乙方依法协商约定保守商业秘密或竞业限制的事项，并签订保守商业秘密协议或竞业限制协议。

第二十条 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要求与乙方约定服务期的，应当征得乙方同意，并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第二十一条 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

。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时，可以按照法律

法规的规定，进行协商、申请调解或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中记载的乙方联系电话、通讯地址为劳动合同期内通知相关事项和送达书面文书的联系方式、送达地址。如发生变化，乙方应当及时告知甲方。

第二十四条 双方确认：均已详细阅读并理解本合同内容,清楚各自的权利、义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应严格遵照执行。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3 年 04 月 01 日　　2023 年 04 月 01 日

表单验证号码20dc7f6271c2480291273fa516778405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 2026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411302198809056045		
社会保障号码	411302198809056045	姓　名	向光娣	性别	女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102	202107
河南力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108	202201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102	202107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601	-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201	202509
河南卓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10	202512
河南卓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510	202512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11	201912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2	202107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11	201912
河南力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107	202201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201	202509
河南力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8	202201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1	202509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601	-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11	201912
河南卓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510	202601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601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9-11-01	参保缴费	2019-11-01	参保缴费	2019-11-23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831	●	3831	●	3831	-
02	3831	●	3831	●	3831	-
03	3831	●	3831	●	3831	-
04	3831	●	3831	●	3831	-
05	3831	●	3831	●	3831	-
06	3831	●	3831	●	3831	-
07	3831	●	3831	●	3831	-
08	3831	●	3831	●	3831	-
09		-		-		-

表单验证号码20dc7f6271c2480291273fa516778405

		-		-		-
		-		-		-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〇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6-08-31

4、安全员证件


姓名 吴清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9 年 10 月 20 日
住址 河南省唐河县文峰街道办事处郭庄社区居委会郭庄10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292919691020085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唐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2.02.06-长期

全国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

培训合格证书



姓　　名：吴清建

身份证号：412929196910200851

证书编号：SQX20264100425

岗位名称及批准日期：

安全员　2026年05月31日

有效期至：2029年05月30日

工作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说明：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培训考核，验证请登录中国水利企业协会（http://www.cwec.org.cn/）全国水利安全远程教育培训平台证书查询系统。

发证单位：中国水利企业协会

发证日期：2026年05月31日

编号：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劳 动 者）：吴清建

签　订　日　期：2023 年 04 月 01 日

注 意 事 项

一、本合同文本供用人单位与建立劳动关系的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时使用。

二、用人单位应当与招用的劳动者自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依法订立书面劳动合同，并就劳动合同的内容协商一致。

三、用人单位应当如实告知劳动者工作内容、工作条件、工作地点、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劳动报酬以及劳动者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用人单位有权了解劳动者与劳动合同直接相关的基本情况，劳动者应当如实说明。

四、依法签订的劳动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应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五、劳动合同应使用蓝、黑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练、准确，不得涂改。确需涂改的，双方应在涂改处签字或盖章确认。

六、签订劳动合同，用人单位应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劳动者应本人签字，不得由他人代签。劳动合同由双方各执一份，交劳动者的不得由用人单位代为保管。

甲方（用人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47N2ER1H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李宛

注 册 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经 营 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联系电话：15938866366

乙方（劳动者）：吴清建

居民身份证号码：412929196910200851

（或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 证件号： / ）

户籍地址：河南省唐河县文峰街道办事处郭庄社区居委会郭庄109号

经常居住地（通讯地址）：南阳市市区

联系电话：1873718817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自用工之日起建立劳动关系，双方约定按下列第 2 种方式确定劳动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其中，试用期从用工之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自 2023 年 04 月 01 日起至依法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止，其中，试用期从用工之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3.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甲方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工作任务完成。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工作岗位是 施工管理人员（机动人员），岗位职责为 施工管理（甲方为乙方安排的其他工作）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甲方为乙方安排的工作地点 。

乙方应爱岗敬业、诚实守信，保守甲方商业秘密，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按时保质完成工作任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给予相应处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三条 根据乙方工作岗位的特点，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以下第 1 种工时制度：

1. 标准工时工作制。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 40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 1 天。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依法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 1 小时，特殊原因每日不得超过 3 小时，每月不得超过 36 小时。甲方不得强迫或者变相强迫乙方加班加点。

2. 依法实行以 / 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综合计算周期内的总实际工作时间不应超过总法定标准工作时间，超过部分应视为延长工作时间，延长工作时间的小时数平均每月不得超过 36 小时。甲方应采取适当方式保障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3. 依法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甲方应采取适当方式保障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依法安排补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第五条 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带薪年休假、婚丧假、产假等假期。

四、劳动报酬

第六条 甲方采用以下第 3 种方式向乙方以货币形式支付工资，于每月 10 日前足额支付：

1. 月工资 / 元。

2. 计件工资。计件单价为 / ，甲方应合理制定劳动定额，保证乙方在提供正常劳动情况下，获得合理的劳动报酬。

3. 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相结合的工资分配办法，乙方月基本工资 3200 元，绩效工资计发办法为乙方岗位绩效工资根据甲方薪酬管理制度，结合乙方月度工作完成情况、绩效考核结果核算发放。。

4. 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 / 。

第七条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计发标准为 / 或 / 元。

第八条 甲方应合理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乙方从甲方获得的工资依法承担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从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九条 甲乙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乙方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从乙方的工资中代扣代缴。

第十条 甲方依法执行国家有关福利待遇的规定。

第十一条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的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有关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依法制定的有关规章制度执行。

六、职业培训和劳动保护

第十二条 甲方应对乙方进行工作岗位所必需的培训。乙方应主动学习，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职业技能。

第十三条 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劳动安全卫生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落实国家关于女职工、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规定，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和劳动保护用品，努力改善劳动条件，减少职业危害。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甲方应依法告知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提供职业病防护措施，在乙方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第十四条 乙方应当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不违章作业。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第十五条 甲乙双方应当依法变更劳动合同，并采取书面形式。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应当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本合同的，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办理工作交接手续。甲方依法应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八、双方约定事项

第十九条 乙方工作涉及甲方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的，甲方可以与乙方依法协商约定保守商业秘密或竞业限制的事项，并签订保守商业秘密协议或竞业限制协议。

第二十条 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要求与乙方约定服务期的，应当征得乙方同意，并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第二十一条 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

。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时，可以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协商、申请调解或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中记载的乙方联系电话、通讯地址为劳动合同期内通知相关事项和送达书面文书的联系方式、送达地址。如发生变化，乙方应当及时告知甲方。

第二十四条 双方确认：均已详细阅读并理解本合同内容,清楚各自的权利、义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应严格遵照执行。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3 年 4 月 1 日　　2023 年 4 月 1 日

表单验证号码e6faa9c4c7024f27aaa8a85a87bf0bc0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 2026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412929196910200851		
社会保障号码	412929196910200851	姓　名	吴清建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205	-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3	-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203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22-03-01	参保缴费	2022-03-01	参保缴费	2022-05-2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831	●	3831	●	3831	-
02	3831	●	3831	●	3831	-
03	3831	●	3831	●	3831	-
04	3831	●	3831	●	3831	-
05	3831	●	3831	●	3831	-
06	3831	●	3831	●	3831	-
07	3831	●	3831	●	3831	-
08	3831	●	3831	●	3831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〇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6-08-31

5、施工员证件


姓名 郭士第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11 月 11 日
住址 河南省社旗县桥头镇相庄
村水星照３９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132919861111105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社旗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03.11-2035.03.11

全国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

培训合格证书



姓　　名：郭士第

身份证号：411329198611111053

证书编号：SQX20234100615

岗位名称及批准日期：

施工员　2023年12月20日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19日

工作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说明：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培训考核，验证请登录中国水利企业协会（http://www.cwec.org.cn/）全国水利安全远程教育培训平台证书查询系统。

发证单位：中国水利企业协会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20日

编号：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劳 动 者）：郭士第

签　订　日　期：2023 年 04 月 01 日

注 意 事 项

一、本合同文本供用人单位与建立劳动关系的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时使用。

二、用人单位应当与招用的劳动者自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依法订立书面劳动合同，并就劳动合同的内容协商一致。

三、用人单位应当如实告知劳动者工作内容、工作条件、工作地点、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劳动报酬以及劳动者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用人单位有权了解劳动者与劳动合同直接相关的基本情况，劳动者应当如实说明。

四、依法签订的劳动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应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五、劳动合同应使用蓝、黑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练、准确，不得涂改。确需涂改的，双方应在涂改处签字或盖章确认。

六、签订劳动合同，用人单位应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劳动者应本人签字，不得由他人代签。劳动合同由双方各执一份，交劳动者的不得由用人单位代为保管。

甲方（用人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47N2ER1H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李宛

注 册 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经 营 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联系电话：15938866366

乙方（劳动者）：郭士第

居民身份证号码：411329198611111053

（或其他有效证件名称/证件号：/）

户籍地址：河南省社旗县桥头镇相庄村水星照39号

经常居住地（通讯地址）：南阳市市区

联系电话：1551899818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自用工之日起建立劳动关系，双方约定按下列第2种方式确定劳动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其中，试用期从用工之日起至/年/月/日止。

2. 无固定期限：自2023年04月01日起至依法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止，其中，试用期从用工之日起至/年/月/日止。

3.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年/月/日起至/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甲方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工作任务完成。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工作岗位是 项目负责人（机动人员），岗位职责为 项目管理（甲方为乙方安排的其他工作）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甲方为乙方安排的工作地点 。

乙方应爱岗敬业、诚实守信，保守甲方商业秘密，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按时保质完成工作任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给予相应处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三条 根据乙方工作岗位的特点，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以下第 1 种工时制度：

1. 标准工时工作制。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 40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 1 天。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依法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 1 小时，特殊原因每日不得超过 3 小时，每月不得超过 36 小时。甲方不得强迫或者变相强迫乙方加班加点。

2. 依法实行以 / 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综合计算周期内的总实际工作时间不应超过总法定标准工作时间，超过部分应视为延长工作时间，延长工作时间的小时数平均每月不得超过 36 小时。甲方应采取适当方式保障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3. 依法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甲方应采取适当方式保障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依法安排补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第五条 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带薪年休假、婚丧假、产假等假期。

四、劳动报酬

第六条 甲方采用以下第 3 种方式向乙方以货币形式支付工资，于每月 10 日前足额支付：

1. 月工资 / 元。

2. 计件工资。计件单价为 / ，甲方应合理制定劳动定额，保证乙方在提供正常劳动情况下，获得合理的劳动报酬。

3. 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相结合的工资分配办法，乙方月基本工资 3800 元，绩效工资计发办法为乙方岗位绩效工资根据甲方薪酬管理制度，结合乙方月度工作完成情况、绩效考核结果核算发放。。

4. 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 / 。

第七条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计发标准为 / 或 / 元。

第八条 甲方应合理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乙方从甲方获得的工资依法承担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从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九条 甲乙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乙方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从乙方的工资中代扣代缴。

第十条 甲方依法执行国家有关福利待遇的规定。

第十一条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的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有关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依法制定的有关规章制度执行。

六、职业培训和劳动保护

第十二条 甲方应对乙方进行工作岗位所必需的培训。乙方应主动学习，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职业技能。

第十三条 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劳动安全卫生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落实国家关于女职工、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规定，建立健全劳动安

全卫生制度，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和劳动保护用品，努力改善劳动条件，减少职业危害。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甲方应依法告知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提供职业病防护措施，在乙方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第十四条 乙方应当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不违章作业。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第十五条 甲乙双方应当依法变更劳动合同，并采取书面形式。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应当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本合同的，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办理工作交接手续。甲方依法应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八、双方约定事项

第十九条 乙方工作涉及甲方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的，甲方可以与乙方依法协商约定保守商业秘密或竞业限制的事项，并签订保守商业秘密协议或竞业限制协议。

第二十条 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要求与乙方约定服务期的，应当征得乙方同意，并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第二十一条 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

。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时，可以按照法律

法规的规定，进行协商、申请调解或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中记载的乙方联系电话、通讯地址为劳动合同期内通知相关事项和送达书面文书的联系方式、送达地址。如发生变化，乙方应当及时告知甲方。

第二十四条 双方确认：均已详细阅读并理解本合同内容，清楚各自的权利、义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应严格遵照执行。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邵焯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3 年 4 月 1 日　　2023 年 4 月 1 日

表单验证号码02bdb30a32704f14bb7a0e281a158cb6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 2026 年）

南阳市社会保险业务查询专用章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411329198611111053		
社会保障号码	411329198611111053	姓　名	郭士第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601	-
河南卓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510	202512
河南卓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10	202512
河南万富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503	202506
河南常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4	201912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8	202502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008	202502
河南力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1	202007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7	202509
河南万富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03	202506
河南卓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510	202512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507	202509
南阳市坤奥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工伤保险	201707	201903
南阳市坤奥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失业保险	201703	201903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601	-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08	202502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507	202509
南阳市坤奥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3	201903
河南常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4	201912
河南力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001	202007
河南万富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503	202506
河南力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01	202007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601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7-03-01	参保缴费	2017-03-01	参保缴费	2017-07-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831	●	3831	●	3831	-
02	3831	●	3831	●	3831	-
03	3831	●	3831	●	3831	-
04	3831	●	3831	●	3831	-

表单验证号码02bdb30a32704f14bb7a0e281a158cb6

	3831	●	3831	●	3831	-
	3831	●	3831	●	3831	-
	3831	●	3831	●	3831	-
08	3831	●	3831	●	3831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6-08-31

6、质量员证件


姓 名 孙俊丽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92 年 9 月 15 日
住 址 河南省社旗县桥头镇相庄
村水星照３９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130319920915516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社旗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5.02.14-2045.02.14

全国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

培训合格证书



姓　　名：孙俊丽

身份证号：411303199209155163

证书编号：SQX20234100613

岗位名称及批准日期：

质量员　2023年12月20日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19日

工作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说明：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培训考核，验证请登录中国水利企业协会（http://www.cwec.org.cn/）全国水利安全远程教育培训平台证书查询系统。

发证单位：中国水利企业协会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20日

编号：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劳 动 者）：孙俊丽

签　订　日　期：2023 年 04 月 01 日

注 意 事 项

一、本合同文本供用人单位与建立劳动关系的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时使用。

二、用人单位应当与招用的劳动者自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依法订立书面劳动合同，并就劳动合同的内容协商一致。

三、用人单位应当如实告知劳动者工作内容、工作条件、工作地点、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劳动报酬以及劳动者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用人单位有权了解劳动者与劳动合同直接相关的基本情况，劳动者应当如实说明。

四、依法签订的劳动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应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五、劳动合同应使用蓝、黑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练、准确，不得涂改。确需涂改的，双方应在涂改处签字或盖章确认。

六、签订劳动合同，用人单位应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劳动者应本人签字，不得由他人代签。劳动合同由双方各执一份，交劳动者的不得由用人单位代为保管。

甲方（用人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47N2ER1H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李宛

注 册 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经 营 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联系电话：15938866366

乙方（劳动者）：孙俊丽

居民身份证号码：411303199209155163

（或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 证件号： / ）

户籍地址：河南省社旗县桥头镇相庄村水星照39号

经常居住地（通讯地址）：南阳市市区

联系电话：1551899818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自用工之日起建立劳动关系，双方约定按下列第 2 种方式确定劳动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其中，试用期从用工之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自 2023 年 04 月 01 日起至依法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止，其中，试用期从用工之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3.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甲方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工作任务完成。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工作岗位是 项目负责人（机动人员），岗位职责为 项目管理（甲方为乙方安排的其他工作）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甲方为乙方安排的工作地点 。

乙方应爱岗敬业、诚实守信，保守甲方商业秘密，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按时保质完成工作任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给予相应处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三条 根据乙方工作岗位的特点，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以下第 1 种工时制度：

1. 标准工时工作制。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 40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 1 天。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依法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 1 小时，特殊原因每日不得超过 3 小时，每月不得超过 36 小时。甲方不得强迫或者变相强迫乙方加班加点。

2. 依法实行以 / 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综合计算周期内的总实际工作时间不应超过总法定标准工作时间，超过部分应视为延长工作时间，延长工作时间的小时数平均每月不得超过 36 小时。甲方应采取适当方式保障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3. 依法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甲方应采取适当方式保障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依法安排补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第五条 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带薪年休假、婚丧假、产假等假期。

四、劳动报酬

第六条 甲方采用以下第 3 种方式向乙方以货币形式支付工资，于每月 10 日前足额支付：

1. 月工资 / 元。

2. 计件工资。计件单价为 / ，甲方应合理制定劳动定额，保证乙方在提供正常劳动情况下，获得合理的劳动报酬。

3. 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相结合的工资分配办法，乙方月基本工资 3800 元，绩效工资计发办法为乙方岗位绩效工资根据甲方薪酬管理制度，结合乙方月度工作完成情况、绩效考核结果核算发放。。

4. 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 / 。

第七条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计发标准为 / 或 / 元。

第八条 甲方应合理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乙方从甲方获得的工资依法承担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从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九条 甲乙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乙方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从乙方的工资中代扣代缴。

第十条 甲方依法执行国家有关福利待遇的规定。

第十一条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的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有关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依法制定的有关规章制度执行。

六、职业培训和劳动保护

第十二条 甲方应对乙方进行工作岗位所必需的培训。乙方应主动学习，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职业技能。

第十三条 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劳动安全卫生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落实国家关于女职工、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规定，建立健全劳动安

全卫生制度，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和劳动保护用品，努力改善劳动条件，减少职业危害。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甲方应依法告知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提供职业病防护措施，在乙方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第十四条 乙方应当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不违章作业。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第十五条 甲乙双方应当依法变更劳动合同，并采取书面形式。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应当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本合同的，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办理工作交接手续。甲方依法应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八、双方约定事项

第十九条 乙方工作涉及甲方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的，甲方可以与乙方依法协商约定保守商业秘密或竞业限制的事项，并签订保守商业秘密协议或竞业限制协议。

第二十条 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要求与乙方约定服务期的，应当征得乙方同意，并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第二十一条 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_____/_____

_____。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时，可以按照法律

法规的规定，进行协商、申请调解或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中记载的乙方联系电话、通讯地址为劳动合同期内通知相关事项和送达书面文书的联系方式、送达地址。如发生变化，乙方应当及时告知甲方。

第二十四条 双方确认：均已详细阅读并理解本合同内容,清楚各自的权利、义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应严格遵照执行。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3 年 4 月 1 日　　2023 年 4 月 1 日

表单验证号码3e807c3bb27d4352bef59f7cb48ff4db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 2026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411303199209155163		
社会保障号码	411303199209155163	姓　名	孙俊丽	性别	女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104	202112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010	202103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10	202103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12	-
河南中睿永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112	202211
河南中睿永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112	202211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10	202103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4	202112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212	-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104	202112
河南中睿永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12	202211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212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20-10-01	参保缴费	2020-10-01	参保缴费	2020-10-17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831	●	3831	●	3831	-
02	3831	●	3831	●	3831	-
03	3831	●	3831	●	3831	-
04	3831	●	3831	●	3831	-
05	3831	●	3831	●	3831	-
06	3831	●	3831	●	3831	-
07	3831	●	3831	●	3831	-
08	3831	●	3831	●	3831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〇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表单验证号码3e807c3bb27d4352bef59f7cb48ff4db



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6-08-31

7、材料员证件


姓名 吴瑜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3 月 14 日
住址 西安市长安区杜曲镇南一村北街20号
公民身份号码 61012119880314110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西安市公安局长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7.27-2036.07.27

全国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

培训合格证书



姓　　名：吴瑜

身份证号：610121198803141104

证书编号：SQX20234100622

岗位名称及批准日期：

材料员　2023年12月20日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19日

工作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说明：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培训考核，验证请登录中国水利企业协会（http://www.cwec.org.cn/）全国水利安全远程教育培训平台证书查询系统。

发证单位：中国水利企业协会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20日

编号：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劳 动 者）：吴瑜

签　订　日　期：2023 年 04 月 01 日

注 意 事 项

一、本合同文本供用人单位与建立劳动关系的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时使用。

二、用人单位应当与招用的劳动者自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依法订立书面劳动合同，并就劳动合同的内容协商一致。

三、用人单位应当如实告知劳动者工作内容、工作条件、工作地点、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劳动报酬以及劳动者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用人单位有权了解劳动者与劳动合同直接相关的基本情况，劳动者应当如实说明。

四、依法签订的劳动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应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五、劳动合同应使用蓝、黑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练、准确，不得涂改。确需涂改的，双方应在涂改处签字或盖章确认。

六、签订劳动合同，用人单位应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劳动者应本人签字，不得由他人代签。劳动合同由双方各执一份，交劳动者的不得由用人单位代为保管。

甲方（用人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47N2ER1H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李宛

注 册 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经 营 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联系电话：15938866366

乙方（劳动者）：吴瑜

居民身份证号码：610121198803141104

（或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 证件号： / ）

户籍地址：西安市长安区杜曲镇南村北街20号

经常居住地（通讯地址）：南阳市市区

联系电话：1873665942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自用工之日起建立劳动关系，双方约定按下列第 2 种方式确定劳动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其中，试用期从用工之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自 2023 年 04 月 01 日起至依法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止，其中，试用期从用工之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3.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甲方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工作任务完成。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工作岗位是 施工管理人员（机动人员），岗位职责为 施工管理（甲方为乙方安排的其他工作）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甲方为乙方安排的工作地点 。

乙方应爱岗敬业、诚实守信，保守甲方商业秘密，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按时保质完成工作任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给予相应处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三条 根据乙方工作岗位的特点，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以下第 1 种工时制度：

1. 标准工时工作制。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 40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 1 天。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依法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 1 小时，特殊原因每日不得超过 3 小时，每月不得超过 36 小时。甲方不得强迫或者变相强迫乙方加班加点。

2. 依法实行以 / 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综合计算周期内的总实际工作时间不应超过总法定标准工作时间，超过部分应视为延长工作时间，延长工作时间的小时数平均每月不得超过 36 小时。甲方应采取适当方式保障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3. 依法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甲方应采取适当方式保障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依法安排补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第五条 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带薪年休假、婚丧假、产假等假期。

四、劳动报酬

第六条 甲方采用以下第 3 种方式向乙方以货币形式支付工资，于每月 10 日前足额支付：

1. 月工资 / 元。

2. 计件工资。计件单价为 / ，甲方应合理制定劳动定额，保证乙方在提供正常劳动情况下，获得合理的劳动报酬。

3. 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相结合的工资分配办法，乙方月基本工资 3200 元，绩效工资计发办法为乙方岗位绩效工资根据甲方薪酬管理制度，结合乙方月度工作完成情况、绩效考核结果核算发放。。

4. 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 / 。

第七条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计发标准为 / 或 / 元。

第八条 甲方应合理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乙方从甲方获得的工资依法承担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从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九条 甲乙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乙方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从乙方的工资中代扣代缴。

第十条 甲方依法执行国家有关福利待遇的规定。

第十一条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的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有关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依法制定的有关规章制度执行。

六、职业培训和劳动保护

第十二条 甲方应对乙方进行工作岗位所必需的培训。乙方应主动学习，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职业技能。

第十三条 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劳动安全卫生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落实国家关于女职工、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规定，建立健全劳动安

全卫生制度，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和劳动保护用品，努力改善劳动条件，减少职业危害。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甲方应依法告知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提供职业病防护措施，在乙方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第十四条 乙方应当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不违章作业。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第十五条 甲乙双方应当依法变更劳动合同，并采取书面形式。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应当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本合同的，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办理工作交接手续。甲方依法应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八、双方约定事项

第十九条 乙方工作涉及甲方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的，甲方可以与乙方依法协商约定保守商业秘密或竞业限制的事项，并签订保守商业秘密协议或竞业限制协议。

第二十条 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要求与乙方约定服务期的，应当征得乙方同意，并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第二十一条 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

。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时，可以按照法律

法规的规定，进行协商、申请调解或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中记载的乙方联系电话、通讯地址为劳动合同期内通知相关事项和送达书面文书的联系方式、送达地址。如发生变化，乙方应当及时告知甲方。

第二十四条 双方确认：均已详细阅读并理解本合同内容,清楚各自的权利、义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应严格遵照执行。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吴玲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李宪

2023 年 04 月 01 日　　2023 年 04 月 01 日

表单验证号码98f832312d0e4508ac81f859f5b35b0a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 2026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610121198803141104		
社会保障号码	610121198803141104	姓　名	吴瑜	性别	女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010	-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10	-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10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20-10-16	参保缴费	2020-10-16	参保缴费	2020-10-17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831	●	3831	●	3831	-
02	3831	●	3831	●	3831	-
03	3831	●	3831	●	3831	-
04	3831	●	3831	●	3831	-
05	3831	●	3831	●	3831	-
06	3831	●	3831	●	3831	-
07	3831	●	3831	●	3831	-
08	3831	●	3831	●	3831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〇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6-08-31

8、资料员证件


姓名 张栋栋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1 月 23 日
住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新店乡彭营村彭营1组2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130219870123573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南阳市公安局宛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4.17-2037.04.17

全国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
培训合格证书

姓　　名：张栋栋



身份证号：411302198701235738

证书编号：SQX20234100610

工作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岗位名称	登记日期	有效期至
资料员	2026年06月25日	2029年06月24日
安全员	2023年12月20日	2026年12月19日

说明：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培训考核，登录全国水利安全远程培训平台https://px.cwec.org.cn查询。

登记单位：中国水利企业协会

发证日期：2026年6月25日

cwec.org.cn

编号：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劳 动 者）：张栋栋

签　订　日　期：2023年04月01日

注 意 事 项

一、本合同文本供用人单位与建立劳动关系的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时使用。

二、用人单位应当与招用的劳动者自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依法订立书面劳动合同，并就劳动合同的内容协商一致。

三、用人单位应当如实告知劳动者工作内容、工作条件、工作地点、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劳动报酬以及劳动者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用人单位有权了解劳动者与劳动合同直接相关的基本情况，劳动者应当如实说明。

四、依法签订的劳动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应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五、劳动合同应使用蓝、黑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练、准确，不得涂改。确需涂改的，双方应在涂改处签字或盖章确认。

六、签订劳动合同，用人单位应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劳动者应本人签字，不得由他人代签。劳动合同由双方各执一份，交劳动者的不得由用人单位代为保管。

甲方（用人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47N2ER1H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李宛

注 册 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经 营 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联系电话：15938866366

乙方（劳动者）：张栋栋

居民身份证号码：411302198701235738

（或其他有效证件名称/证件号：/）

户籍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新店乡彭营村彭营1组22号

经常居住地（通讯地址）：南阳市市区

联系电话：1593618818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自用工之日起建立劳动关系，双方约定按下列第2种方式确定劳动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其中，试用期从用工之日起至/年/月/日止。

2. 无固定期限：自2023年04月01日起至依法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止，其中，试用期从用工之日起至/年/月/日止。

3.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年/月/日起至/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甲方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工作任务完成。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工作岗位是 施工管理人员（机动人员） ，岗位职责为 施工管理（甲方为乙方安排的其他工作）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甲方为乙方安排的工作地点 。

乙方应爱岗敬业、诚实守信，保守甲方商业秘密，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按时保质完成工作任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给予相应处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三条 根据乙方工作岗位的特点，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以下第 1 种工时制度：

1. 标准工时工作制。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 40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 1 天。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依法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 1 小时，特殊原因每日不得超过 3 小时，每月不得超过 36 小时。甲方不得强迫或者变相强迫乙方加班加点。

2. 依法实行以 / 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综合计算周期内的总实际工作时间不应超过总法定标准工作时间，超过部分应视为延长工作时间，延长工作时间的小时数平均每月不得超过 36 小时。甲方应采取适当方式保障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3. 依法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甲方应采取适当方式保障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依法安排补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第五条 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带薪年休假、婚丧假、产假等假期。

四、劳动报酬

第六条 甲方采用以下第 3 种方式向乙方以货币形式支付工资，于每月 10 日前足额支付：

1. 月工资 / 元。

2. 计件工资。计件单价为_____/_____，甲方应合理制定劳动定额，保证乙方在提供正常劳动情况下，获得合理的劳动报酬。

3. 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相结合的工资分配办法，乙方月基本工资 3200 元，绩效工资计发办法为乙方岗位绩效工资根据甲方薪酬管理制度，结合乙方月度工作完成情况、绩效考核结果核算发放。。

4. 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_____/_____。

第七条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计发标准为_____/_____或____/_____元。

第八条 甲方应合理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乙方从甲方获得的工资依法承担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从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九条 甲乙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乙方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从乙方的工资中代扣代缴。

第十条 甲方依法执行国家有关福利待遇的规定。

第十一条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的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有关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依法制定的有关规章制度执行。

六、职业培训和劳动保护

第十二条 甲方应对乙方进行工作岗位所必需的培训。乙方应主动学习，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职业技能。

第十三条 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劳动安全卫生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落实国家关于女职工、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规定，建立健全劳动安

全卫生制度，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和劳动保护用品，努力改善劳动条件，减少职业危害。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甲方应依法告知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提供职业病防护措施，在乙方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第十四条 乙方应当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不违章作业。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第十五条 甲乙双方应当依法变更劳动合同，并采取书面形式。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应当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本合同的，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办理工作交接手续。甲方依法应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八、双方约定事项

第十九条 乙方工作涉及甲方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的，甲方可以与乙方依法协商约定保守商业秘密或竞业限制的事项，并签订保守商业秘密协议或竞业限制协议。

第二十条 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要求与乙方约定服务期的，应当征得乙方同意，并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第二十一条 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

。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时，可以按照法律

法规的规定，进行协商、申请调解或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中记载的乙方联系电话、通讯地址为劳动合同期内通知相关事项和送达书面文书的联系方式、送达地址。如发生变化，乙方应当及时告知甲方。

第二十四条 双方确认：均已详细阅读并理解本合同内容,清楚各自的权利、义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应严格遵照执行。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3 年 04 月 01 日

乙方（签字）

2023 年 04 月 01 日

表单验证号码0a1da955f7314c8e92798968cecf480b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 2026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411302198701235738		
社会保障号码	411302198701235738	姓　名	张栋栋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力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108	202201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601	-
河南卓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510	202512
河南卓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510	202512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201	202302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306	202509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10	202107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201	202302
河南乐之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4	202306
河南乐之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304	202306
河南旺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3	202303
河南力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107	202201
河南旺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303	202303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201	202302
河南力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8	202201
河南旺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303	202303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010	202107
河南乐之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304	202306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601	-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306	202509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6	202509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10	202107
河南卓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510	202601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601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20-10-02	参保缴费	2020-10-02	参保缴费	2020-10-17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831	●	3831	●	3831	-
02	3831	●	3831	●	3831	-
03	3831	●	3831	●	3831	-

表单验证号码0a1da955f7314c8e92798968cecf480b

	3831	●	3831	●	3831	-
	3831	●	3831	●	3831	-
	3831	●	3831	●	3831	-
07	3831	●	3831	●	3831	-
08	3831	●	3831	●	3831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〇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6-08-31

9、造价师证件


姓 名 李慧忠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92 年 2 月 23 日
住 址 河南省焦作市解放区城南路造纸院 4 号楼 2 单元 417 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080219920223007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焦作市公安局解放分局
有效期限 2017.10.20-2027.10.20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7月31日
- 2026年10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李慧忠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92年02月23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64100026373

有 效 期 : 2026年04月27日-2030年04月26日

聘 用 单 位: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李慧忠

签名日期: 2026.7.3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6年04月27日

编号：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劳 动 者）：李慧忠

签　订　日　期：2026 年 04 月 01 日

注 意 事 项

一、本合同文本供用人单位与建立劳动关系的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时使用。

二、用人单位应当与招用的劳动者自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依法订立书面劳动合同，并就劳动合同的内容协商一致。

三、用人单位应当如实告知劳动者工作内容、工作条件、工作地点、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劳动报酬以及劳动者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用人单位有权了解劳动者与劳动合同直接相关的基本情况，劳动者应当如实说明。

四、依法签订的劳动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应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五、劳动合同应使用蓝、黑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练、准确，不得涂改。确需涂改的，双方应在涂改处签字或盖章确认。

六、签订劳动合同，用人单位应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劳动者应本人签字，不得由他人代签。劳动合同由双方各执一份，交劳动者的不得由用人单位代为保管。

甲方（用人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47N2ER1H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李宛

注 册 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经 营 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联系电话：15938866366

乙方（劳动者）：李慧忠

居民身份证号码：410802199202230079

（或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 证件号：/ ）

户籍地址：河南省焦作市解放区城南路造纸院4号楼2单元417号

经常居住地（通讯地址）：南阳市市区

联系电话：1589306589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自用工之日起建立劳动关系，双方约定按下列第 2 种方式确定劳动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其中，试用期从用工之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2. 无固定期限：自 2026 年 04 月 01 日起至依法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止，其中，试用期从用工之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

3.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甲方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工作任务完成。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工作岗位是 项目负责人（机动人员），岗位职责为 项目管理（甲方为乙方安排的其他工作）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甲方为乙方安排的工作地点 。

乙方应爱岗敬业、诚实守信，保守甲方商业秘密，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按时保质完成工作任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给予相应处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三条 根据乙方工作岗位的特点，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以下第 1 种工时制度：

1. 标准工时工作制。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 40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 1 天。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依法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 1 小时，特殊原因每日不得超过 3 小时，每月不得超过 36 小时。甲方不得强迫或者变相强迫乙方加班加点。

2. 依法实行以 / 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综合计算周期内的总实际工作时间不应超过总法定标准工作时间，超过部分应视为延长工作时间，延长工作时间的小时数平均每月不得超过 36 小时。甲方应采取适当方式保障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3. 依法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甲方应采取适当方式保障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依法安排补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第五条 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带薪年休假、婚丧假、产假等假期。

四、劳动报酬

第六条 甲方采用以下第 3 种方式向乙方以货币形式支付工资，于每月 10 日前足额支付：

1. 月工资 / 元。

2. 计件工资。计件单价为 / ，甲方应合理制定劳动定额，保证乙方在提供正常劳动情况下，获得合理的劳动报酬。

3. 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相结合的工资分配办法，乙方月基本工资 3800 元，绩效工资计发办法为乙方岗位绩效工资根据甲方薪酬管理制度，结合乙方月度工作完成情况、绩效考核结果核算发放。。

4. 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 / 。

第七条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计发标准为 / 或 / 元。

第八条 甲方应合理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乙方从甲方获得的工资依法承担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从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九条 甲乙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乙方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从乙方的工资中代扣代缴。

第十条 甲方依法执行国家有关福利待遇的规定。

第十一条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的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有关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依法制定的有关规章制度执行。

六、职业培训和劳动保护

第十二条 甲方应对乙方进行工作岗位所必需的培训。乙方应主动学习，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职业技能。

第十三条 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劳动安全卫生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落实国家关于女职工、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规定，建立健全劳动安

全卫生制度，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和劳动保护用品，努力改善劳动条件，减少职业危害。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甲方应依法告知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提供职业病防护措施，在乙方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第十四条 乙方应当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不违章作业。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第十五条 甲乙双方应当依法变更劳动合同，并采取书面形式。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应当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本合同的，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办理工作交接手续。甲方依法应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八、双方约定事项

第十九条 乙方工作涉及甲方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的，甲方可以与乙方依法协商约定保守商业秘密或竞业限制的事项，并签订保守商业秘密协议或竞业限制协议。

第二十条 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要求与乙方约定服务期的，应当征得乙方同意，并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第二十一条 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_____/_____

_____。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时，可以按照法律

法规的规定，进行协商、申请调解或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中记载的乙方联系电话、通讯地址为劳动合同期内通知相关事项和送达书面文书的联系方式、送达地址。如发生变化，乙方应当及时告知甲方。

第二十四条 双方确认：均已详细阅读并理解本合同内容，清楚各自的权利、义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应严格遵照执行。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26 年 4 月 1 日

乙方（签字）

2026 年 4 月 1 日

表单验证号码1f74011bae804ccc8f6c9ead75325b5d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 2026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410802199202230079		
社会保障号码	410802199202230079	姓　名	李慧忠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鼎盛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703	201904
河南鼎盛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3	201904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604	-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604	-
河南辰林建设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307	202507
河南辰林建设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306	202507
河南青峰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5	202306
河南青峰建设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05	202306
河南鼎盛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703	201904
河南辰林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7	202507
河南青峰建设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5	202306
河南鼎盛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5	201904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604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9-05-01	参保缴费	2019-05-01	参保缴费	2017-03-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		-		-
02		-		-		-
03		-		-		-
04	3831	●	3831	●	3831	-
05	3831	●	3831	●	3831	-
06	3831	●	3831	●	3831	-
07	3831	●	3831	●	3831	-
08	3831	●	3831	●	3831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〇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表单验证号码1f74011bae804ccc8f6c9ead75325b5d



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6-08-31

10、企业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证件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　　名：李宛

性　　别：男

企业名称：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企业负责人

技术职称：技术员

证书编号：豫水安A20230000188

首次发证日期：2023年5月10日

有 效 期：2026年5月9日 至 2029年5月9日

考核发证单位：(盖章)

2023年5月10日

编号：

劳 动 合 同

甲方（用人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劳 动 者）：李宛

签　订　日　期：2023 年 04 月 01 日

注 意 事 项

一、本合同文本供用人单位与建立劳动关系的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时使用。

二、用人单位应当与招用的劳动者自用工之日起一个月内依法订立书面劳动合同，并就劳动合同的内容协商一致。

三、用人单位应当如实告知劳动者工作内容、工作条件、工作地点、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劳动报酬以及劳动者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用人单位有权了解劳动者与劳动合同直接相关的基本情况，劳动者应当如实说明。

四、依法签订的劳动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应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五、劳动合同应使用蓝、黑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练、准确，不得涂改。确需涂改的，双方应在涂改处签字或盖章确认。

六、签订劳动合同，用人单位应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劳动者应本人签字，不得由他人代签。劳动合同由双方各执一份，交劳动者的不得由用人单位代为保管。

甲方（用人单位）：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00MA47N2ER1H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李宛

注 册 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经 营 地：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西路风帆小区B区26号楼1104室

联系电话：15938866366

乙方（劳动者）：李宛

居民身份证号码：411302198508065730

（或其他有效证件名称/证件号：/）

户籍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新店乡英南村英南4组199号

经常居住地（通讯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新店乡英南村英南4组199号

联系电话：1593886636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甲乙双方自用工之日起建立劳动关系，双方约定按下列第2种方式确定劳动合同期限：

1. 固定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其中，试用期从用工之日起至/年/月/日止。

2. 无固定期限：自2023年04月01日起至依法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止，其中，试用期从用工之日起至/年/月/日止。

3. 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甲方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工作任务完成。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工作岗位是 总经理 ，岗位职责为 全面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南阳市 。

乙方应爱岗敬业、诚实守信，保守甲方商业秘密，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按时保质完成工作任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依法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给予相应处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三条 根据乙方工作岗位的特点，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以下第 1 种工时制度：

1. 标准工时工作制。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 8 小时，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 40 小时，每周至少休息 1 天。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依法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 1 小时，特殊原因每日不得超过 3 小时，每月不得超过 36 小时。甲方不得强迫或者变相强迫乙方加班加点。

2. 依法实行以 / 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综合计算周期内的总实际工作时间不应超过总法定标准工作时间，超过部分应视为延长工作时间，延长工作时间的小时数平均每月不得超过 36 小时。甲方应采取适当方式保障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3. 依法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甲方应采取适当方式保障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的，应依法安排补休或支付加班工资。

第五条 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带薪年休假、婚丧假、产假等假期。

四、劳动报酬

第六条 甲方采用以下第 1 种方式向乙方以货币形式支付工资，于每月 10 日前足额支付：

1. 月工资 8000 元。

2. 计件工资。计件单价为_____/_____，甲方应合理制定劳动定额，保证乙方在提供正常劳动情况下，获得合理的劳动报酬。

3. 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相结合的工资分配办法，乙方月基本工资___/___元，绩效工资计发办法为_____/_____。

4. 双方约定的其他方式_____/_____。

第七条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计发标准为_____/_____或___/___元。

第八条 甲方应合理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乙方从甲方获得的工资依法承担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从其工资中代扣代缴。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九条 甲乙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乙方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从乙方的工资中代扣代缴。

第十条 甲方依法执行国家有关福利待遇的规定。

第十一条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的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有关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甲方依法制定的有关规章制度执行。

六、职业培训和劳动保护

第十二条 甲方应对乙方进行工作岗位所必需的培训。乙方应主动学习，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职业技能。

第十三条 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劳动安全卫生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落实国家关于女职工、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规定，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为乙

方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和劳动保护用品，努力改善劳动条件，减少职业危害。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甲方应依法告知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提供职业病防护措施，在乙方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第十四条 乙方应当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不违章作业。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第十五条 甲乙双方应当依法变更劳动合同，并采取书面形式。

第十六条 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合同，应当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本合同的，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办理工作交接手续。甲方依法应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第十八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八、双方约定事项

第十九条 乙方工作涉及甲方商业秘密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保密事项的，甲方可以与乙方依法协商约定保守商业秘密或竞业限制的事项，并签订保守商业秘密协议或竞业限制协议。

第二十条 甲方出资对乙方进行专业技术培训，要求与乙方约定服务期的，应当征得乙方同意，并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第二十一条 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_____/_____

_____。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时，可以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协商、申请调解或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

以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中记载的乙方联系电话、通讯地址为劳动合同期内通知相关事项和送达书面文书的联系方式、送达地址。如发生变化，乙方应当及时告知甲方。

第二十四条 双方确认：均已详细阅读并理解本合同内容，清楚各自的权利、义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应严格遵照执行。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李[illegible]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李[illegible]

2023 年 4 月 1 日　　2023 年 4 月 1 日

表单验证号码8c45e6edb55f4e06bf1f2d8d86cd6658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 2026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411302198508065730		
社会保障号码	411302198508065730	姓　名	李宛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常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1	202102
河南常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8	202102
河南赢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3	202106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103	-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103	-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103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3-08-01	参保缴费	2021-03-01	参保缴费	2019-01-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831	●	3831	●	3831	-
02	3831	●	3831	●	3831	-
03	3831	●	3831	●	3831	-
04	3831	●	3831	●	3831	-
05	3831	●	3831	●	3831	-
06	3831	●	3831	●	3831	-
07	3831	●	3831	●	3831	-
08	3831	●	3831	●	3831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〇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6-08-31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函

致：方城县城区河道治理中心（方城县污水处理费征收服务中心）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方城县城区河道治理中心（方城县污水处理费征收服务中心）更换潘河第四橡胶坝坝袋项目（项目名称）的项目经理宋雨沥（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在任何在施建设工程任职。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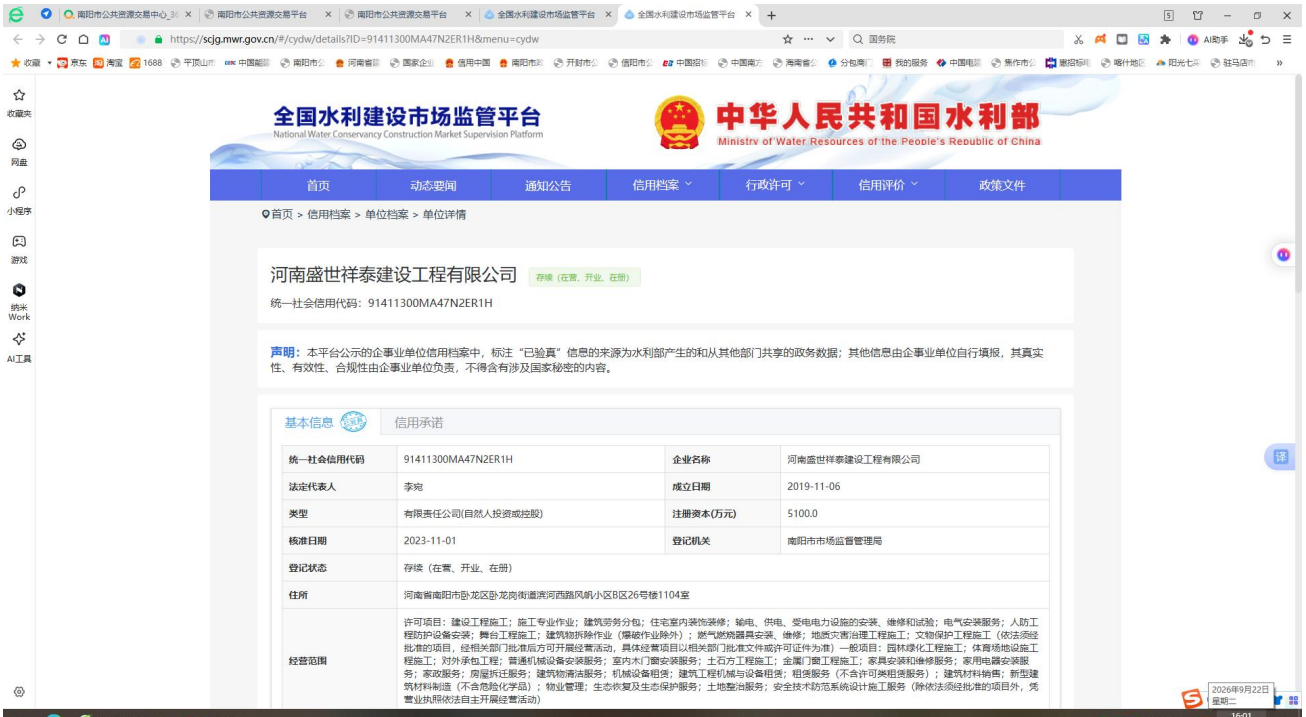
特此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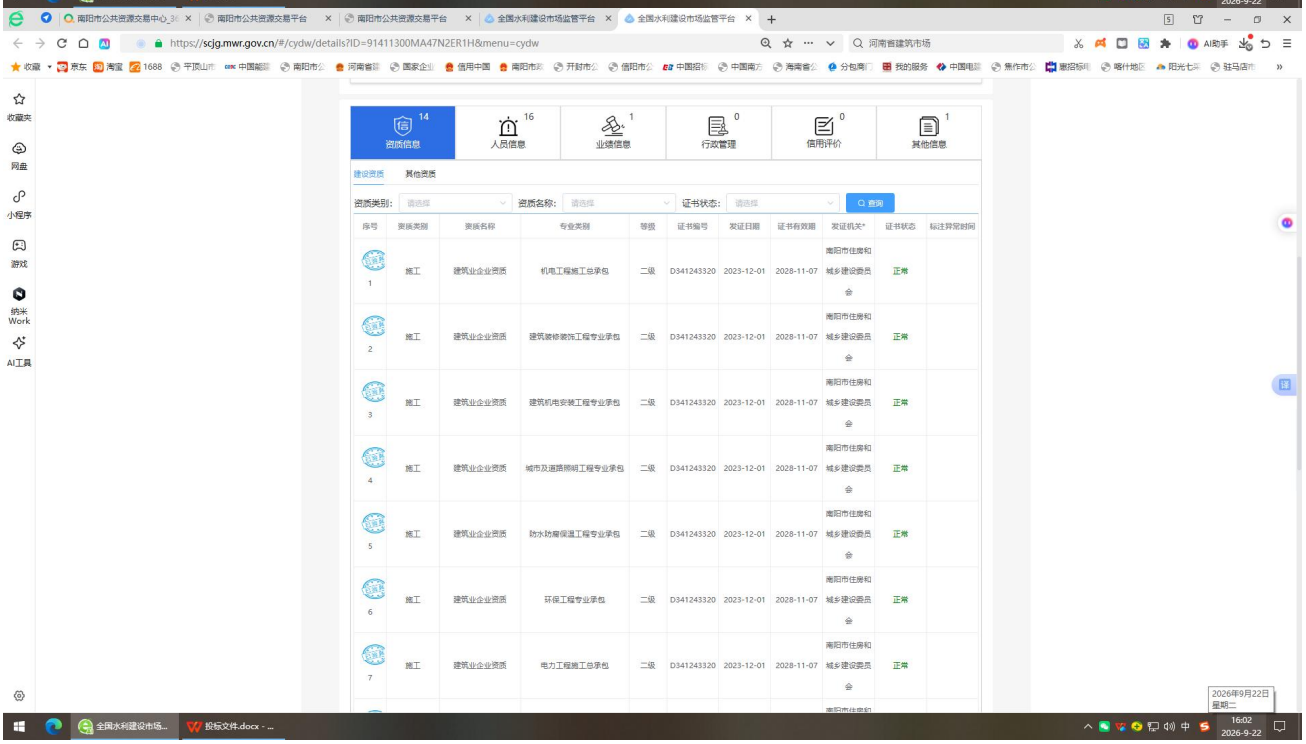
供应商：河南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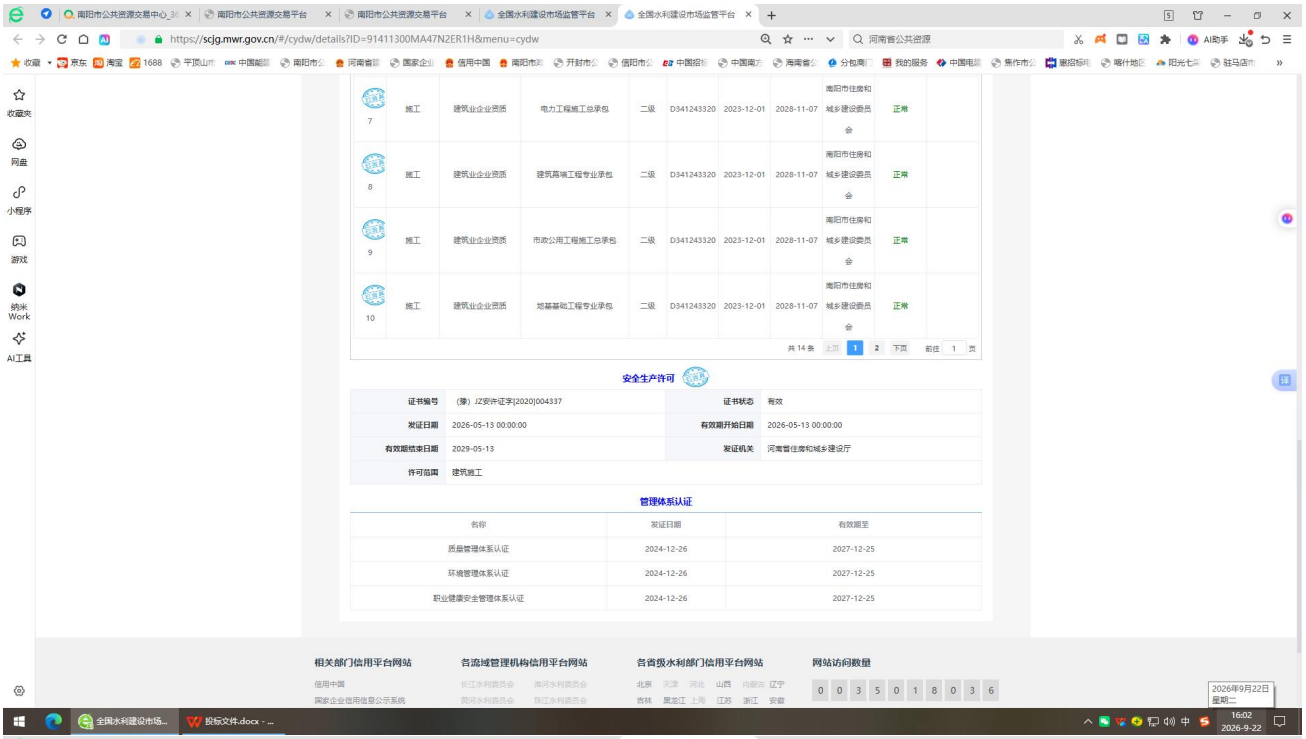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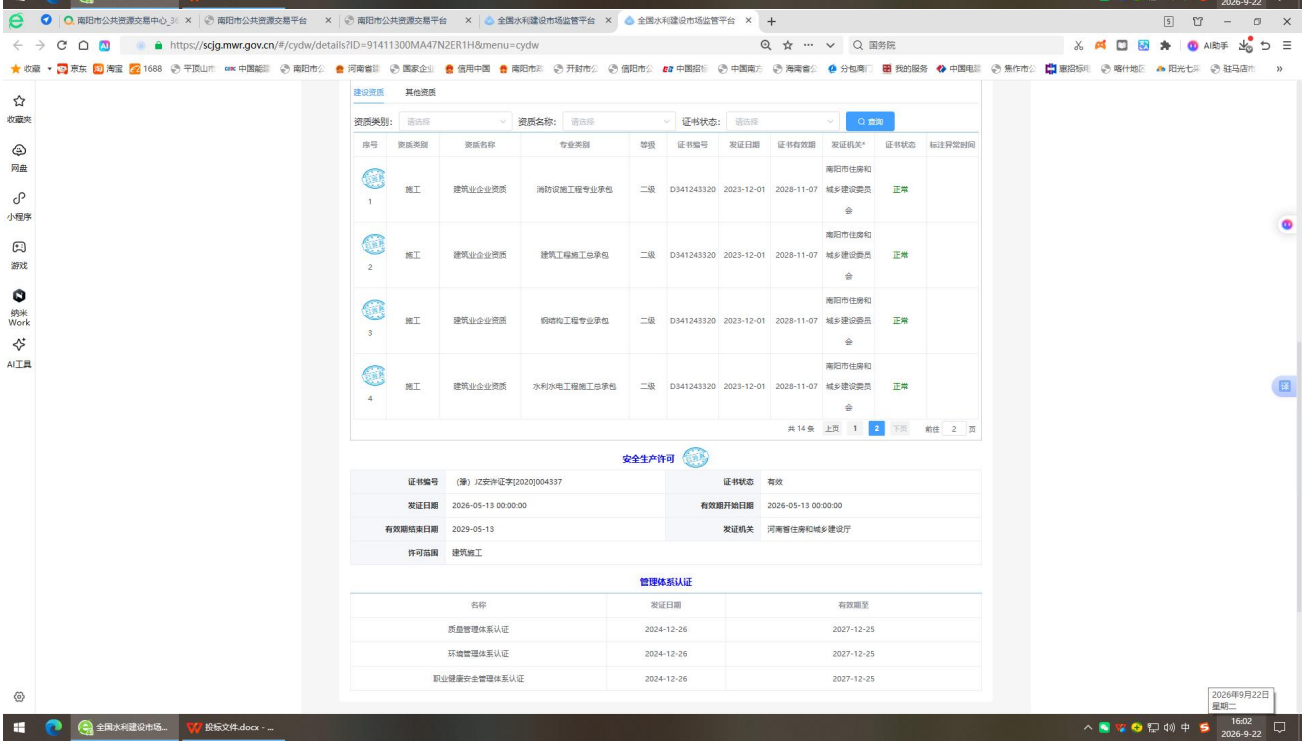
日期：2026年3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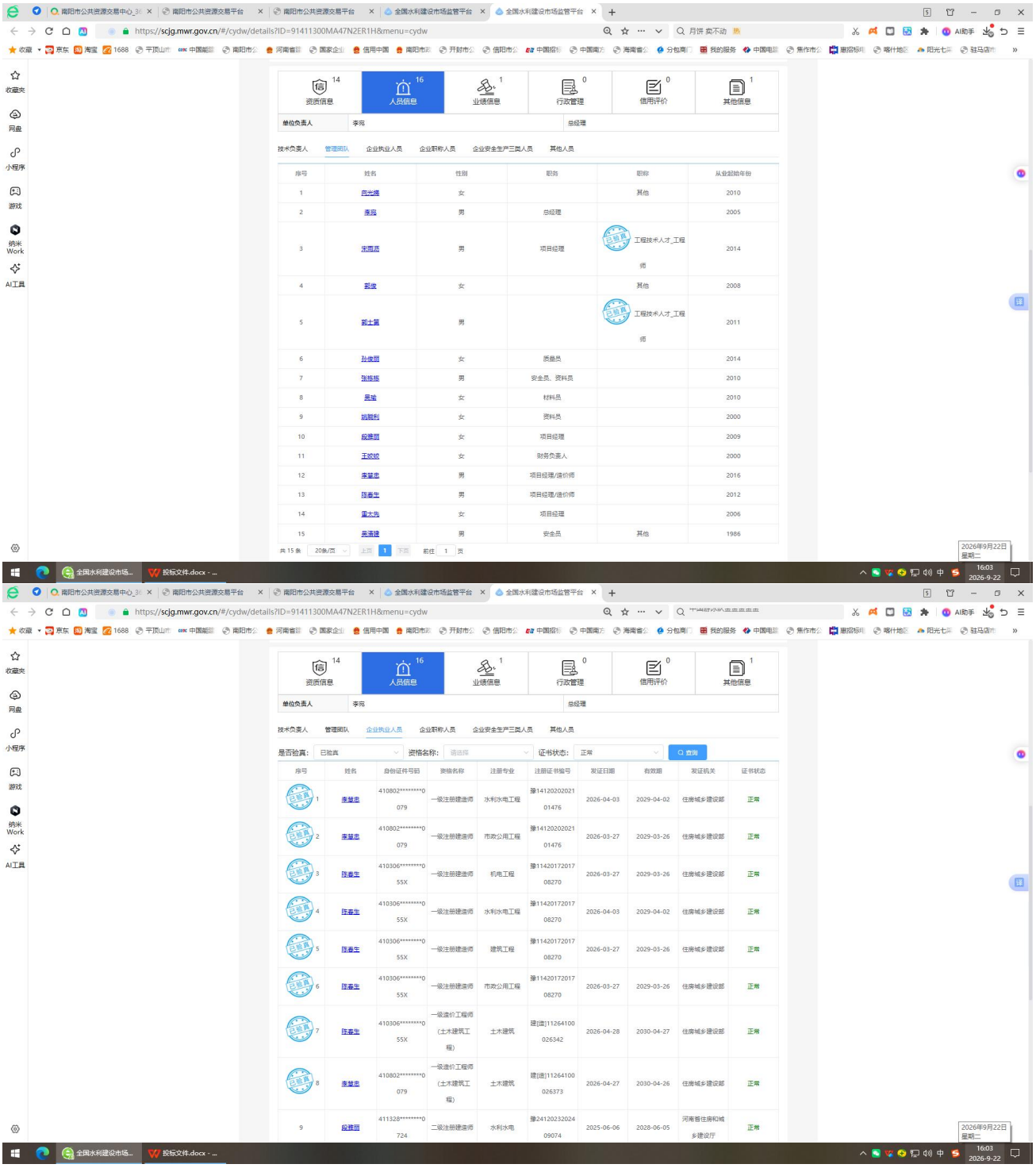
供应商及其主要执（从）业人员须在“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 ”进行信息公开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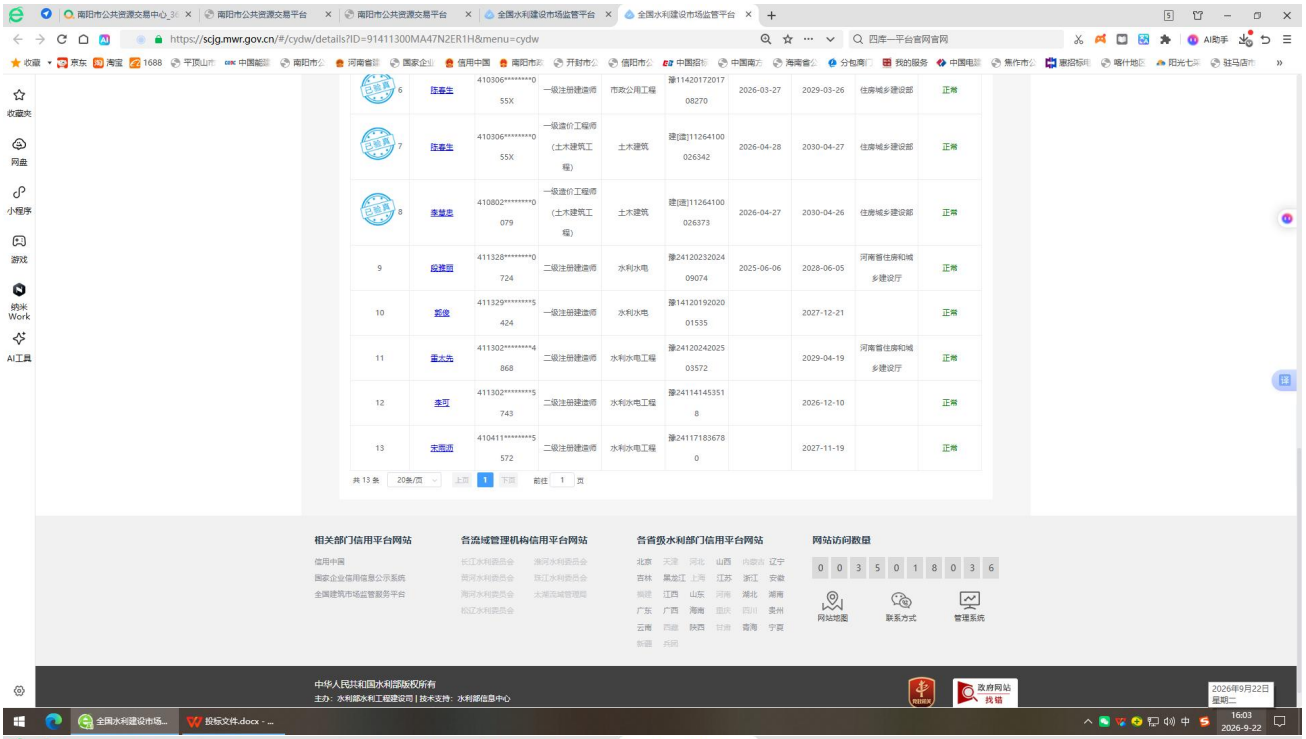



https://scjg.mwr.gov.cn/#/cydw/details?ID=91411300MA47N2ER1H&menu=cydw
安全生产许可
证书编号 (豫)JZ安许证字[2020]004337
证书状态 有效
发证日期 2026-05-13 00:00:00
有效期开始日期 2026-05-13 00:00:00
有效期结束日期 2029-05-13
发证机关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管理体系认证
名称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024-12-26 2027-12-2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2024-12-26 2027-12-2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2024-12-26 2027-12-25
相关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各流域管理机构信用平台网站
各省级水利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网站访问数量


https://scjg.mwr.gov.cn/#/cydw/details?ID=91411300MA47N2ER1H&menu=cydw
建设资质
其他资质
安全生产许可
证书编号 (豫)JZ安许证字[2020]004337
证书状态 有效
发证日期 2026-05-13 00:00:00
有效期开始日期 2026-05-13 00:00:00
有效期结束日期 2029-05-13
发证机关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管理体系认证
名称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024-12-26 2027-12-2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2024-12-26 2027-12-2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2024-12-26 2027-12-25


https://scjg.mwr.gov.cn/#/cydw/details?ID=91411300MA47N2ER1H&menu=cydw
资质信息 14
人员信息 16
业绩信息 1
行政管理 0
信用评价 0
其他信息 1
单位负责人 李荷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管理团队 企业执业人员 企业职称人员 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职称 从业起始年份
1 闫光强 女 其他 2010
2 李荷 男 总经理 2005
3 宋雨浜 男 项目经理 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 2014
4 郭俊 女 其他 2008
5 郭士智 男 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 2011
6 孙俊丽 女 质量员 2014
7 张栋栋 男 安全员、资料员 2010
8 吴瑜 女 材料员 2010
9 姚晓利 女 资料员 2000
10 段建丽 女 项目经理 2009
11 王欢欢 女 财务负责人 2000
12 李慧忠 男 项目经理/造价师 2016
13 陈春生 男 项目经理/造价师 2012
14 雷大伟 女 项目经理 2006
15 吴清建 男 安全员 其他 1986
共 15 条 20条/页 前往 1 页
2026年9月22日 星期二
全国水利建设市场... 投标文件.docx - ...
16:03 2026-9-22

https://scjg.mwr.gov.cn/#/cydw/details?ID=91411300MA47N2ER1H&menu=cydw
资质信息 14
人员信息 16
业绩信息 1
行政管理 0
信用评价 0
其他信息 1
单位负责人 李荷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管理团队 企业执业人员 企业职称人员 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 其他人员
是否验真: 已验真 资格名称: 证书状态: 正常 查询
序号 姓名 身份证件号码 资格名称 注册专业 注册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发证机关 证书状态
1 李慧忠 410802********0079 一级注册建造师 水利水电工程 豫14120202021 01476 2026-04-03 2029-04-02 住房城乡建设部 正常
2 李慧忠 410802********0079 一级注册建造师 市政公用工程 豫14120202021 01476 2026-03-27 2029-03-26 住房城乡建设部 正常
3 陈春生 410306********055X 一级注册建造师 机电工程 豫11420172017 08270 2026-03-27 2029-03-26 住房城乡建设部 正常
4 陈春生 410306********055X 一级注册建造师 水利水电工程 豫11420172017 08270 2026-04-03 2029-04-02 住房城乡建设部 正常
5 陈春生 410306********055X 一级注册建造师 建筑工程 豫11420172017 08270 2026-03-27 2029-03-26 住房城乡建设部 正常
6 陈春生 410306********055X 一级注册建造师 市政公用工程 豫11420172017 08270 2026-03-27 2029-03-26 住房城乡建设部 正常
7 陈春生 410306********055X 一级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工程） 土木建筑 建[造]11264100 026342 2026-04-28 2030-04-27 住房城乡建设部 正常
8 李慧忠 410802********0079 一级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工程） 土木建筑 建[造]11264100 026373 2026-04-27 2030-04-26 住房城乡建设部 正常
9 段雅丽 411328********0724 二级注册建造师 水利水电 豫24120232024 09074 2025-06-06 2028-06-05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正常
2026年9月22日 星期二
全国水利建设市场... 投标文件.docx - ...
16:03 2026-9-22



6	陈春生	410306********055X	一级注册建造师	市政公用工程	豫11420172017 08270	2026-03-27	2029-03-26	住房城乡建设部	正常
7	陈春生	410306********055X	一级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工程）	土木建筑	建[造]11264100 026342	2026-04-28	2030-04-27	住房城乡建设部	正常
8	李慧忠	410802********0079	一级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工程）	土木建筑	建[造]11264100 026373	2026-04-27	2030-04-26	住房城乡建设部	正常
9	殷建明	411328********0724	二级注册建造师	水利水电	豫24120232024 09074	2025-06-06	2028-06-05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正常
10	郭俊	411329********5424	一级注册建造师	水利水电	豫14120192020 01535		2027-12-21		正常
11	雷太先	411302********4868	二级注册建造师	水利水电工程	豫24120242025 03572		2029-04-19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正常
12	李可	411302********5743	二级注册建造师	水利水电工程	豫24114145351 8		2026-12-10		正常
13	宋雨沥	410411********5572	二级注册建造师	水利水电工程	豫24117183678 0		2027-11-19		正常

共 13 条 20条/页 上页 1 下页 前往 1 页

相关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信用中国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服务平台

各流域管理机构信用平台网站

长江水利委员会 淮河水利委员会
黄河水利委员会 珠江水利委员会
海河水利委员会 太湖流域管理局
松辽水利委员会

各省级水利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北京 天津 河北 山西 内蒙古 辽宁
吉林 黑龙江 上海 江苏 浙江 安徽
福建 江西 山东 河南 湖北 湖南
广东 广西 海南 重庆 四川 贵州
云南 西藏 陕西 甘肃 青海 宁夏
新疆 兵团

网站访问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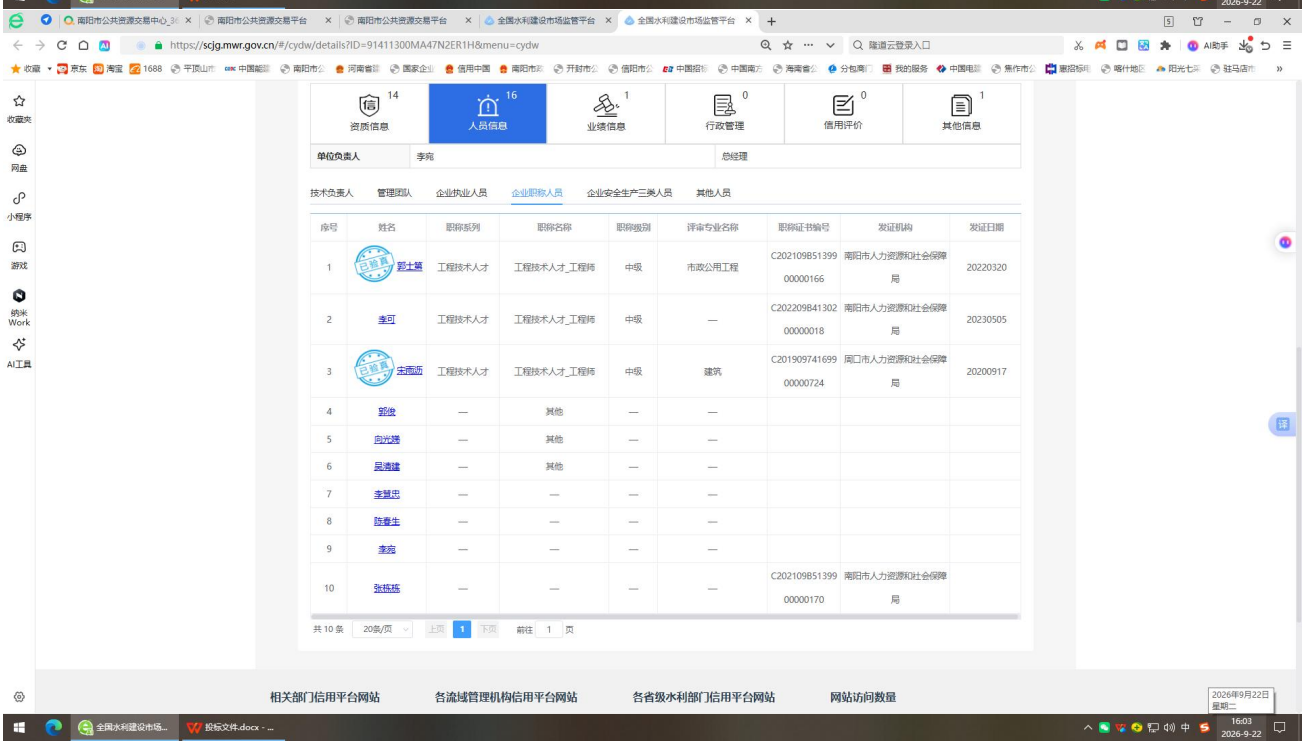
0 0 3 5 0 1 8 0 3 6

网站地图 联系方式 管理系统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版权所有
主办：水利部水利工程建设司 | 技术支持：水利部信息中心

政府网站找错

2026年9月22日 星期二



资质信息 14 | 人员信息 16 | 业绩信息 1 | 行政管理 0 | 信用评价 0 | 其他信息 1

单位负责人 李宛 总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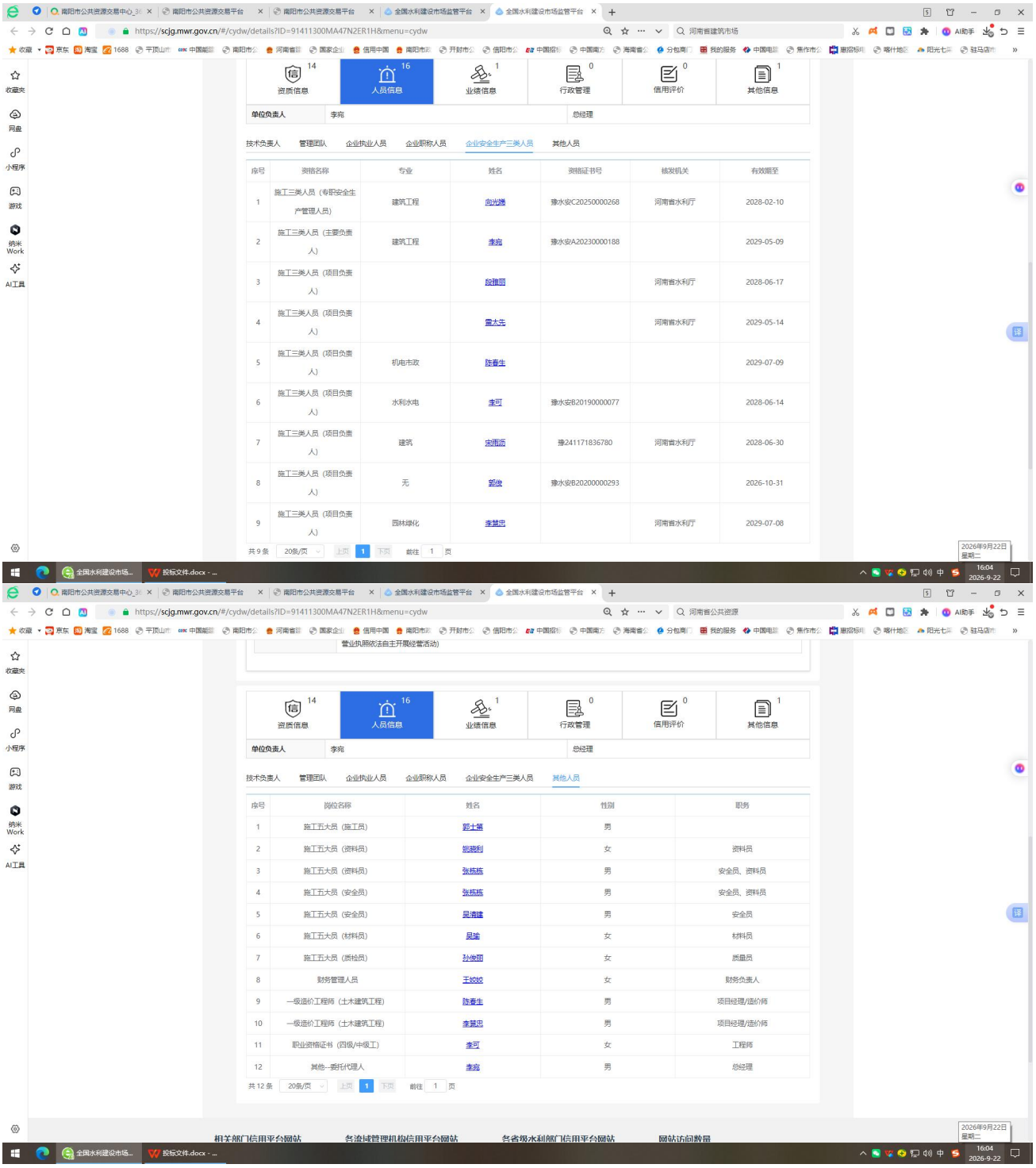
技术负责人 管理团队 企业执业人员 企业职称人员 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职称系列	职称名称	职称级别	评审专业名称	职称证书编号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1	罗士第	工程技术人才	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	中级	市政公用工程	C202109B51399 00000166	南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0320
2	李可	工程技术人才	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	中级	—	C202209B41302 00000018	南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0505
3	宋雨沥	工程技术人才	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	中级	建筑	C201909741699 00000724	周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0917
4	郭俊	—	其他	—	—			
5	向光路	—	其他	—	—			
6	吴海建	—	其他	—	—			
7	李慧忠	—	—	—	—			
8	陈春生	—	—	—	—			
9	李宛	—	—	—	—			
10	张栋栋	—	—	—	—	C202109B51399 00000170	南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共 10 条 20条/页 上页 1 下页 前往 1 页

相关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各流域管理机构信用平台网站 各省级水利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网站访问数量

2026年9月22日 星期二


https://scjg.mwr.gov.cn/#/cydw/details?ID=91411300MA47N2ER1H&menu=cydw
资质信息 14
人员信息 16
业绩信息 1
行政管理 0
信用评价 0
其他信息 1
单位负责人 李宛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管理团队 企业执业人员 企业职称人员 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 其他人员
序号 资格名称 专业 姓名 资格证书号 核发机关 有效期至
1 施工三类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建筑工程 向光锦 豫水安C20250000268 河南省水利厅 2028-02-10
2 施工三类人员（主要负责人） 建筑工程 李宛 豫水安A20230000188 2029-05-09
3 施工三类人员（项目负责人） 段雅丽 河南省水利厅 2028-06-17
4 施工三类人员（项目负责人） 雷大先 河南省水利厅 2029-05-14
5 施工三类人员（项目负责人） 机电市政 陈春生 2029-07-09
6 施工三类人员（项目负责人） 水利水电 李可 豫水安B20190000077 2028-06-14
7 施工三类人员（项目负责人） 建筑 宋雨厉 豫241171836780 河南省水利厅 2028-06-30
8 施工三类人员（项目负责人） 无 郭俊 豫水安B20200000293 2026-10-31
9 施工三类人员（项目负责人） 园林绿化 李算忠 河南省水利厅 2029-07-08
共 9 条 20条/页 前往 1 页
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资质信息 14
人员信息 16
业绩信息 1
行政管理 0
信用评价 0
其他信息 1
单位负责人 李宛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管理团队 企业执业人员 企业职称人员 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 其他人员
序号 岗位名称 姓名 性别 职务
1 施工五大员（施工员） 郭士第 男
2 施工五大员（资料员） 张丽利 女 资料员
3 施工五大员（资料员） 张栋栋 男 安全员、资料员
4 施工五大员（安全员） 张栋栋 男 安全员、资料员
5 施工五大员（安全员） 吴清建 男 安全员
6 施工五大员（材料员） 吴瑜 女 材料员
7 施工五大员（质检员） 孙俊丽 女 质量员
8 财务管理人员 王姣姣 女 财务负责人
9 一级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工程） 陈春生 男 项目经理/造价师
10 一级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工程） 李算忠 男 项目经理/造价师
11 职业资格证书（四级/中级工） 李可 女 工程师
12 其他--委托代理人 李宛 男 总经理
共 12 条 20条/页 前往 1 页
相关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各流域管理机构信用平台网站 各省级水利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网站访问数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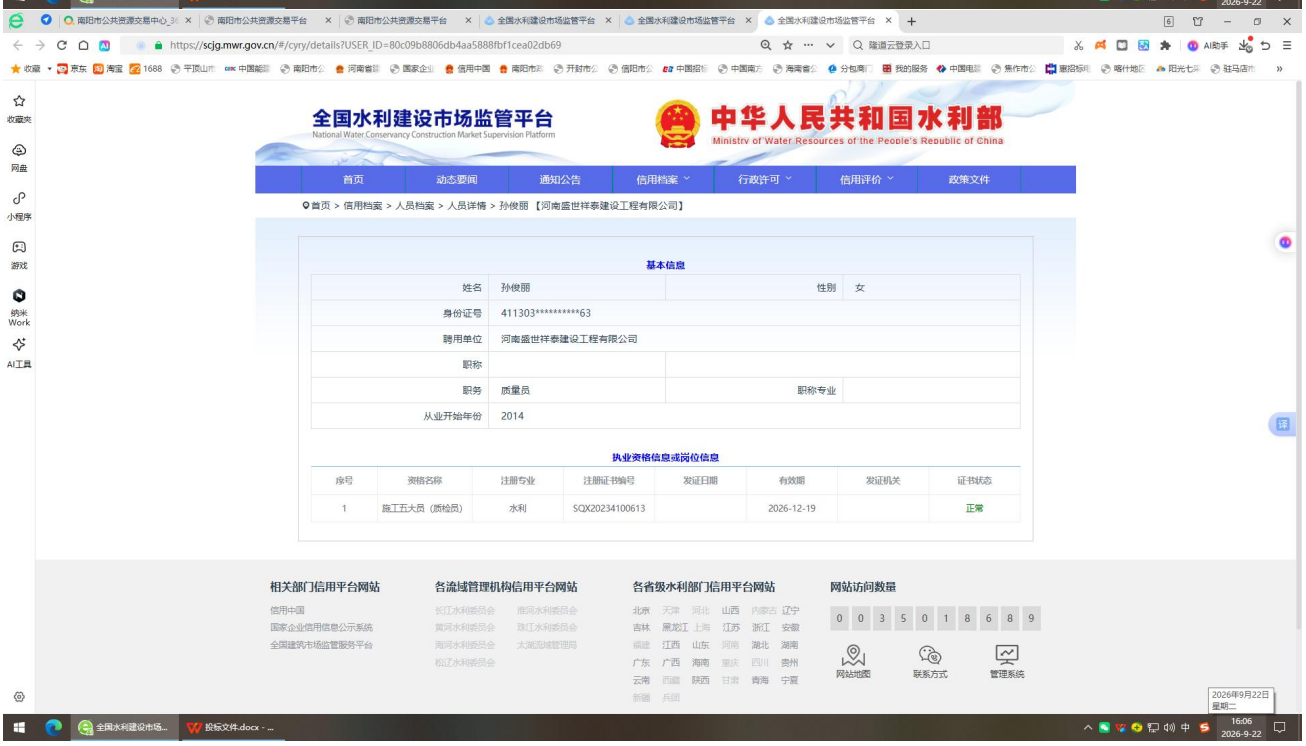

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
National Water Conservancy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Platform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Ministry of Water Resource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首页
动态要闻
通知公告
信用档案
行政许可
信用评价
政策文件
首页 > 信用档案 > 人员档案 > 人员详情 > 宋雨沥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基本信息
姓名 宋雨沥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10411*********72
聘用单位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称 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专业 建筑
从业开始年份 2014
执业资格信息或岗位信息
序号 资格名称 注册专业 注册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发证机关 证书状态
1 二级注册建造师 水利水电工程 豫241171836780 2027-11-19 正常
2 施工三类人员（项目负责人） 水利水电 豫水安B20190000701 2019-07-01 2028-06-30 河南省水利厅 正常
相关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信用中国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服务平台
各流域管理机构信用平台网站
各省级水利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网站访问数量
0 0 3 5 0 1 8 6 5 6


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
National Water Conservancy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Platform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Ministry of Water Resource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首页
动态要闻
通知公告
信用档案
行政许可
信用评价
政策文件
首页 > 信用档案 > 人员档案 > 人员详情 > 李可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基本信息
姓名 李可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411302*********43
聘用单位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称 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
职务 工程师 职称专业 水利水电
从业开始年份 2011
执业资格信息或岗位信息
序号 资格名称 注册专业 注册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发证机关 证书状态
1 施工三类人员（项目负责人） 水利 豫水安B20190000077 2028-06-14 正常
2 二级注册建造师 水利水电工程 豫241141453518 2026-12-10 正常
3 职业资格证书（四级/中级工） 水利 C202209B413020000018 2099-12-12 正常
相关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各流域管理机构信用平台网站
各省级水利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网站访问数量


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
National Water Conservancy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Platform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Ministry of Water Resource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首页 动态要闻 通知公告 信用档案 行政许可 信用评价 政策文件
首页 > 信用档案 > 人员档案 > 人员详情 > 向光姊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基本信息
姓名 向光姊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411302*********45
聘用单位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称 其他
职务 职称专业 建筑工程
从业开始年份 2010
执业资格信息或岗位信息
序号 资格名称 注册专业 注册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发证机关 证书状态
1 施工三类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水利水电工程 豫水安C20250000268 2028-02-10 河南省水利厅 正常
执业资格信息或岗位信息-删除记录
资格名称/岗位名称 证书编号/资格证书编号 注册证号 证书专业 有效期至/批准日期 核发单位 删除时间
施工五大员（资料员） SQX20244100555 水利水电 2027-04-23 2025-07-02
相关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各流域管理机构信用平台网站
各省级水利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网站访问数量


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
National Water Conservancy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Platform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Ministry of Water Resource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首页 动态要闻 通知公告 信用档案 行政许可 信用评价 政策文件
首页 > 信用档案 > 人员档案 > 人员详情 > 吴清建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基本信息
姓名 吴清建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12929*********51
聘用单位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称 其他
职务 安全员 职称专业 无
从业开始年份 1986
执业资格信息或岗位信息
序号 资格名称 注册专业 注册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发证机关 证书状态
1 施工五大员（安全员） 水利 SQX20264100425 2029-05-30 中国水利企业协会 正常
相关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各流域管理机构信用平台网站
各省级水利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网站访问数量


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
National Water Conservancy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Platform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Ministry of Water Resource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首页
动态要闻
通知公告
信用档案
行政许可
信用评价
政策文件
首页 > 信用档案 > 人员档案 > 人员详情 > 郭士第【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基本信息
姓名 郭士第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11329**********53
聘用单位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称 工程技术人才_工程师
职务 职称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从业开始年份 2011
执业资格信息或岗位信息
序号 资格名称 注册专业 注册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发证机关 证书状态
1 施工五大员（施工员） 水利 SQX20234100615 2026-12-19 正常
相关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信用中国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服务平台
各流域管理机构信用平台网站
各省级水利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网站访问数量
网站地图
联系方式
管理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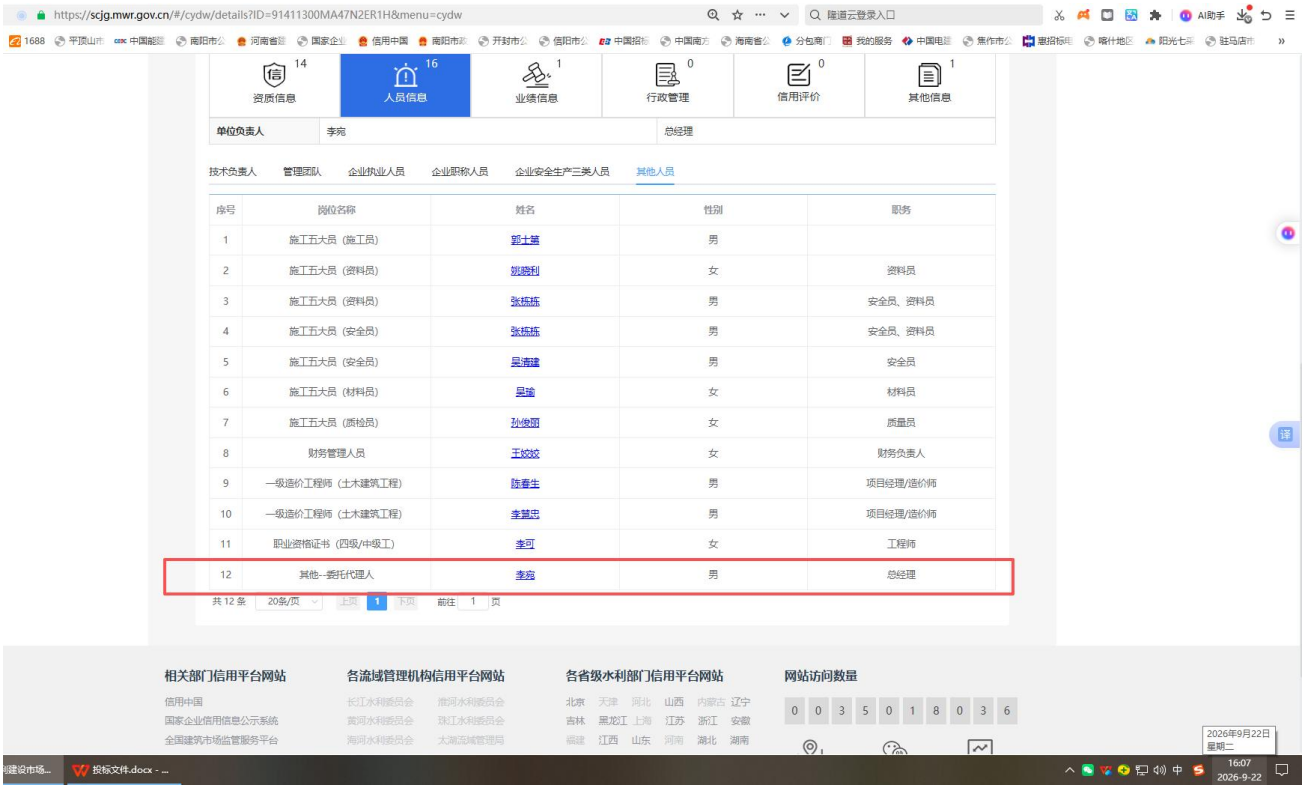

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
National Water Conservancy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Platform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Ministry of Water Resource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首页
动态要闻
通知公告
信用档案
行政许可
信用评价
政策文件
首页 > 信用档案 > 人员档案 > 人员详情 > 孙俊丽【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基本信息
姓名 孙俊丽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411303**********63
聘用单位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称
职务 质量员 职称专业
从业开始年份 2014
执业资格信息或岗位信息
序号 资格名称 注册专业 注册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发证机关 证书状态
1 施工五大员（质检员） 水利 SQX20234100613 2026-12-19 正常
相关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信用中国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服务平台
各流域管理机构信用平台网站
各省级水利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网站访问数量
网站地图
联系方式
管理系统


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
National Water Conservancy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Platform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Ministry of Water Resource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首页
动态要闻
通知公告
信用档案
行政许可
信用评价
政策文件
首页 > 信用档案 > 人员档案 > 人员详情 > 吴瑜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基本信息
姓名 吴瑜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610121**********04
聘用单位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称
职务 材料员
职称专业
从业开始年份 2010
执业资格信息或岗位信息
序号 资格名称 注册专业 注册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发证机关 证书状态
1 施工五大员（材料员） 水利 SQX20234100622 2026-12-19 正常
相关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信用中国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服务平台
各流域管理机构信用平台网站
长江水利委员会
淮河水利委员会
黄河水利委员会
珠江水利委员会
海河水利委员会
太湖流域管理局
松辽水利委员会
各省级水利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北京 天津 河北 山西 内蒙古 辽宁
吉林 黑龙江 上海 江苏 浙江 安徽
福建 江西 山东 河南 湖北 湖南
广东 广西 海南 重庆 四川 贵州
云南 西藏 陕西 甘肃 青海 宁夏
新疆 兵团
网站访问数量
0 0 3 5 0 1 8 6 9 2
网站地图
联系方式
管理系统


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
National Water Conservancy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Platform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Ministry of Water Resource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首页
动态要闻
通知公告
信用档案
行政许可
信用评价
政策文件
首页 > 信用档案 > 人员档案 > 人员详情 > 张栋栋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基本信息
姓名 张栋栋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11302**********38
聘用单位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称
职务 安全员、资料员
职称专业 给水排水
从业开始年份 2010
执业资格信息或岗位信息
序号 资格名称 注册专业 注册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发证机关 证书状态
1 施工五大员（安全员） 水利 SQX20234100610 2026-12-19 正常
2 施工五大员（资料员） 水利 SQX20234100610 2029-06-24 中国水利企业协会 正常
相关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信用中国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服务平台
各流域管理机构信用平台网站
长江水利委员会
淮河水利委员会
黄河水利委员会
珠江水利委员会
海河水利委员会
太湖流域管理局
松辽水利委员会
各省级水利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北京 天津 河北 山西 内蒙古 辽宁
吉林 黑龙江 上海 江苏 浙江 安徽
福建 江西 山东 河南 湖北 湖南
广东 广西 海南 重庆 四川 贵州
云南 西藏 陕西 甘肃 青海 宁夏
网站访问数量
0 0 3 5 0 1 8 6 9 7
网站地图
联系方式
管理系统


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
National Water Conservancy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Platform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Ministry of Water Resource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首页
动态要闻
通知公告
信用档案
行政许可
信用评价
政策文件
首页 > 信用档案 > 人员档案 > 人员详情 > 李慧忠【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基本信息
姓名 李慧忠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10802*********79
聘用单位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称
职务 项目经理/造价师 职称专业 园林绿化
从业开始年份 2016
执业资格信息或岗位信息
序号 资格名称 注册专业 注册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发证机关 证书状态
1 施工三类人员（项目负责人） 水利水电工程 豫水安B20260001225 2026-07-08 2029-07-08 河南省水利厅 正常
2 一级注册建造师 水利水电工程 豫141202020210147 6 2026-04-03 2029-04-02 住房城乡建设部 正常
3 一级注册建造师 市政公用工程 豫141202020210147 6 2026-03-27 2029-03-26 住房城乡建设部 正常
4 一级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工程） 土木建筑 建[造]112641000263 73 2026-04-27 2030-04-26 住房城乡建设部 正常


全国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
National Water Conservancy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Platform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Ministry of Water Resource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首页
动态要闻
通知公告
信用档案
行政许可
信用评价
政策文件
首页 > 信用档案 > 人员档案 > 人员详情 > 李宛【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基本信息
姓名 李宛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11302*********30
聘用单位 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称
职务 总经理 职称专业 建筑工程
从业开始年份 2005
执业资格信息或岗位信息
序号 资格名称 注册专业 注册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发证机关 证书状态
1 施工三类人员（主要负责人） 水利水电 豫水安A20230000188 2029-05-09 正常
2 其他 2030-07-04 正常
相关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各流域管理机构信用平台网站
各省级水利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网站访问数量


https://scjg.mwr.gov.cn/#/cydw/details?ID=91411300MA47N2ER1H&menu=cydw
资质信息 14
人员信息 16
业绩信息 1
行政管理 0
信用评价 0
其他信息 1
单位负责人 李宛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管理团队 企业执业人员 企业职称人员 企业安全生产三类人员 其他人员
序号 岗位名称 姓名 性别 职务
1 施工五大员（施工员） 郭士英 男
2 施工五大员（资料员） 张晓利 女 资料员
3 施工五大员（资料员） 张栋栋 男 安全员、资料员
4 施工五大员（安全员） 张栋栋 男 安全员、资料员
5 施工五大员（安全员） 吴海建 男 安全员
6 施工五大员（材料员） 吴瑜 女 材料员
7 施工五大员（质检员） 孙俊丽 女 质量员
8 财务管理人员 王姣姣 女 财务负责人
9 一级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工程） 陈春生 男 项目经理/造价师
10 一级造价工程师（土木建筑工程） 李慧忠 男 项目经理/造价师
11 职业资格证书（四级/中级工） 李可 女 工程师
12 其他--委托代理人 李宛 男 总经理
共12条 20条/页 上页 1 下页 前往 1 页
相关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信用中国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服务平台
各流域管理机构信用平台网站
长江水利委员会 淮河水利委员会
黄河水利委员会 珠江水利委员会
海河水利委员会 太湖流域管理局
各省级水利部门信用平台网站
北京 天津 河北 山西 内蒙古 辽宁
吉林 黑龙江 上海 江苏 浙江 安徽
福建 江西 山东 河南 湖北 湖南
网站访问数量
0 0 3 5 0 1 8 0 3 6
2026年9月22日 星期二
投标文件.docx - ...
16:07
2026-9-22

无关联关系声明

我单位承诺：

我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参股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况。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河南盛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

日期：2026年9月29日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承诺

（采购人名称）：方城县城区河道治理中心（方城县污水处理费征收服务中心）

我公司承诺：我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若有不实愿意接受采购人处罚！

供应商：河南益世祥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电子签名）

日期：2026年9月29日